
拾、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15 日上午 10 時）

主席（曾議員麗燕）：

開始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周議員鍾澂，請發言。

周議員鍾澂：

我想剛剛三位局處首長都報告得很詳細，謝謝你們的辛苦，尤其從地政局謝局長——我這個大學長，優秀、傑出、努力、認真的報告之後，我有一個感慨，真正整個高雄市要整個脫胎換骨，甚至解決財務的危機、困難，不要說危機至少是困窘，一定要從土地開發，整體土地開發利用。你報告的很好，你的業務三大重點方針，還有你的土地開發整個地利由市民共享，在地利開發裡面，第一個，是規劃，再來開發，然後再回饋；你前面規劃、開發做得不錯，我覺得回饋做得不是很理想。我點出來，你很認真打拚，上禮拜參加公祭後回我的故鄉——藍田，也就是高雄大學特區裡面，大學十五街，你記著，局長，大學十五街 87 巷有一位林姓的市民，我們明華伯跟我建議，十五街前面面臨一條 8 米的計畫道路，你們的銜接竟然到現在都還沒開闢，你什麼回饋，高雄大學開發也至少將近十年，高雄大學的畢業典禮，我每年幾乎都有去，已經畢業至少七年了，不知道是第七屆還是第八屆了，再加三年，最少也十年，包括先期開發，不要說創校的，畢業典禮七年，今年應該第八年，第八年加前面三年，對不對？第四年才畢業，至少十一年，十一年是設校完成開始招生，招生前的整體開發包括地上物的查估、補償，整個施工至少也多三年，差不多十五年，到現在這個道路還沒開發，所以我想拜託你們趕快去辦一個會勘，動支平均地權基金去開發。局長，你簡單答覆，要不要做？請局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整個目前高大的部分，資金是還沒有完全回收。我先把我的想法跟周議員報告，可能周議員…。

周議員鍾澂：

你說那些什麼資金還沒有回收，會計還沒有結算，有沒有賺？有沒有虧？我跟你說實在的，有沒有賺？有沒有虧？光是用肚子想就可以了，不用腦筋想，也不用眼睛看，真的用肚子想。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部分，我是不是把它錄案下來？我把它…。

周議員鍾濞：

我拜託你，你再會勘，因為那個沒有多少，幾十公尺而已。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可以，可以看一下。

周議員鍾濞：

不到一、二百公尺來看多少錢，現在光是你結算起來，我幫你算起來，你的資金至少可以賺 50 億元、100 億元以上，那個區區只有幾百萬元、幾千萬元。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不是我說明一下？

周議員鍾濞：

局長，我覺得你們這些說明，我告訴你，你回饋地方…。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有在做，我想議員應該很清楚，現在高雄大學跟那個什麼…。

周議員鍾濞：

你做得不夠，我覺得你做得不夠，你不要說財務還沒有結算出來，所以不知道有沒有盈餘，不要用眼睛、不要用腦筋，用肚子想也都想得通的，對不對？我拜託你來實地會勘，我們一起去看，你不要只有派底下的，至少要副局長以上，這樣好不好？謝局長，來讓你瞭解看看，地方是不是你開發下去，你周邊還沒有賣的抵費地全部可以雨露均霑，同樣地可以賺錢，我告訴你好處。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有在做，我做得很大項的。

周議員鍾濞：

局長，你有在做，做得不夠，我覺得這樣來做。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怎麼會做不夠？大學南路跟橋頭新市鎮做串聯花一、二億元的經費，怎麼會沒有。

周議員鍾濞：

不要緊，我告訴你，我知道。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工務局現在都在執行，用我們這邊的經費。

周議員鍾澂：

你還沒開工。做對的，我給你贊成，給你支持，你不能只做大的，小的不做，對不對？縣市交界，你都做了，新舊部落的銜接，你更應該做。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做一些串聯，那個效果才會顯著。

周議員鍾澂：

你更應該做，沒有錯，你不能只有看大的，小的都不看，只有看新的，舊的不看。局長，這樣是不是沒有道理？來看嘛！要不要？會勘，好不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可以。

周議員鍾澂：

我說你們的效率實在沒有多好，效率很重要，不是做得不夠而已，譬如惠春街，你有報告，72期的，惠春街做了一、二年，說實在的，那是前年的預算，做到現在一年多，當然我知道裡面還有土壤的改良，那個要改良我也都承認，不過速度不夠快，不只是地政局的速度不夠快，連工務局楊局長你這邊所屬的，底下的趙處長做得很辛苦、很認真，我很肯定的就是包括監理東街的46棵桃花心木種下去，沒花多少錢，但是效果不錯，民意很好，軍校路也順從民意，趕快鋪設，但是我告訴你有幾條道路的柏油封層應該要趕快剷除，第一條，是楠梓街，從楠梓派出所到楠梓天后宮這一段，最核心的楠梓街口，這個路面實在有夠爛；第二條，是左營大路，差不多從勝利路口，也就是我們重要的那些小吃，左營公有市場那一邊差不多到應該是左營區公所這一段都不太理想，至少到店仔頂路或者是整個聖公媽廟這一段真的都不理想，你們好好看一看，我告訴你，那些效率應該做。還有一個，趙處長，我們兩個有一起去看過。從果峰街、果峰路到翠峰路、翠華路這些路段應該綠美化的，不知道你什麼時候要做？還有建昌里的社區鄰里公園的那些體健設施，去年在額度之內動支議員建議款，因為預算不夠，還沒有做，所以我希望這些相關局處的效率應該要提高，不用答覆，你要認真做，大家去會勘看看就好。趙處長，好不好？簡單答覆，要不要實地來看一看？請趙處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工務局養工處的效率可以說滿不錯的，我是認為滿不錯的。

周議員鍾澂：

真的很不錯，但是還有繼續努力的空間。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剛才議員說的有幾條路確實在左營大路的部分，從果貿社區那邊進去，最後才接翠華路，路面不管是快車道、慢車道確實是不好，我們都有勘查過了。其實我倒是建議說要做一個全面的刨鋪，但是經費有比較大，差不多要二千多萬元，我們如果今年沒有做，至少明年會納入市政的重點。

周議員鍾澂：

不要到明年。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另外議員說的加昌路的部分。

周議員鍾澂：

綠美化呢？加昌路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加昌路的部分，我們已經籌到款。我們差不多在 5 月底可以完成。

周議員鍾澂：

5 月底以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另外說到綠美化的部分，我們也預計在 5 月底全部施作完成。

周議員鍾澂：

我想你講的這些，我問你三個問題，你回答我四個，真的很感激，我想我講的就是效率，不只是養工處，包括新工處，我建議很久了，預算也都過了，市長也在施政報告講今年要做的，忠義 8 巷和 9 巷的拓寬，這也是要改進。也許軍方的協調功夫，包括新台 17 線…，我也知道跟軍方協調滿痛苦、艱辛的，但是我們還是要努力。希望效率提高一點，不然你們預算保留那麼多實在是…，也經常被議會議員質疑，我想都很不好的。

整個都市計畫，高雄市區包括市容、景觀，整個道路開發、生活品質要提高，地政局跟都發局扮演很重要開發的開路先鋒的角色，要建議的就是楠梓朝新路的匝道工程，我講國道的當然跟國道有關，朝新路匝道工程，照理講縣市合併後，以前高雄市只有高雄市院轄市，高雄縣還沒有併進來的時候，差不多五年前我就開始建議了，朝新路應該有一個匝道上國道 1 號，往南的、往小港、前鎮方面的匝道，那時候高雄縣還不是高雄市的

轄區，現在已經併進來了，地政局應該有所作為。楠陽高架橋下來的第一條路就是朝新路，右轉過去就碰壁了，沒有辦法到仁武區。整個應該全部開發，從高楠公路、民族路以東，朝新路、楠陽路以南，以高速公路為界或是過去仁武區那帶，到整個中華、仁武社區的中華村應該整體開發，用區段徵收，該變化怎麼變化，這可以變成整體開發，不只是地方繁榮，而且可以增加市庫，開發地方建設是三贏、四贏，全部都贏。盧局長，這跟你也有關，我在總質詢的時候也會要求，我覺得劉世芳副市長的影響力、效率不錯，我也感謝工務局、水利局相關單位，旗楠路 524 巷口拚了很久都沒辦法，我建議劉世芳副市長來主持之後，不到三個月馬上解決，雖然不同政黨，但是好的我還是要肯定，包括仁武區水管路 2 段 351 巷口也才不到二、三個月一樣解決掉。不錯，我覺得真的不錯，所以我想劉世芳副市長出來邀集所有的局處，包括都發局、地政局、工務局全部出來大會勘，我想這個我講了五年以上的，這都是可以開發的，我先跟你們講這個重點。

還有最後一個問題，鐵路地下化不管工務局、都發局還有地政局，你們都報告過了，盧局長你現在在那邊講得很高興，後鐵路地下化的都市景觀都是跟你盧大局長最有關，鐵路地下化後，市容會產生怎樣的變化？整個市政建設發展的改變，包括地政局、工務局都有關，都發局是做很重要的領頭羊。因為之後整個不必要的橋梁都不要留，這是我跟你建議的第一個原則。當然大中快速道路沒有辦法一定要留，因為要上去國道 10 號、中山高等等。其他不必要的全部都拆除，這是第一個原則，因為可以促進當地的交通安全，而且可以更快速、便捷，不需經過地下道、高架橋，那是最沒有辦法的時候才用的，你看現在學校之間，大馬路旁邊，如果做天橋沒有人走在走，做學童專用地下道的更少人走，到傍晚五、六點沒人敢走，因為可能無賴、遊民就住在裡面，而且甚至在裡面噴漆，整個市容景觀都不好，變成犯罪的溫床、治安的危險地帶，所以那種東西很不好。不必要的全部都不要留，我就跟局長建議，因為我不是什麼專家，但是最簡單的道理我就跟你講，不必要的橋梁全部都廢除，從左營到鳳山一體適用，不必要的橋梁都不要留。還有整個道路就要開始規劃了，整個交通安全怎麼處理，都發局就要跟工務局、地政局互相配合，道路該拓寬、開拓的就讓它通，不要只有為了市容景觀要留什麼綠帶、藍帶，我想不只美觀，更重要的要考慮到周邊的機能，要讓大家好好享受那個地利，就像地政局局長要地利共享，這不能因為留那些，對被鐵路隔開兩側的市民造成不便，全部都要打開、打掉，最後才是考慮綠帶、整個都市景觀的美化、綠化，我想這很重要。希望相關局處首長好好注意，請都發局局長簡單回應一下，後

鐵路地下化都市開發、發展的注意事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兩個重點，第一個，過去因為鐵路不得不立體交叉的橋梁，包括陸橋原則上都要拆除；還有一部分不完全因為鐵路地下化，而是因為交通流量的關係的會納入評估。不過原則上都是一樣，就是盡量回到平面，這是第一個回應。現在不管是鐵改局或是市政府，都是跟周議員的概念是一樣的。

第二個，是鐵路地下化之後，我想包括議員在內，很多市民也不是很了解它到底最後會長什麼樣子，我已經跟鐵改局拜託、要求，將所有鐵路地下化的相關圖說盡量公開說明、展示，目前我是跟他們商量放在過去的願景館，就是舊高雄車站裡，把它重新整修，把所有的資訊，包括周議員你也很關心的路到底是多寬、綠帶留多少、路的段面該怎麼樣，全部都公開出來。因為它前面還有一些工程在做，完了之後我希望他們儘可能在今年六、七月整個資訊全部公開，不要以後只是書面或口頭，應該全部都用圖說讓所有人了解。這裡的確如周議員所說，兩邊都會留路，真的是有留。

周議員鍾澐：

所以我想最重要的就是中山路跟博愛路怎麼貫通，因為說實在高雄市的南北縱貫道路不多，當然原高雄縣的我就不談。除了中正路之外，民族路其實是省道 1 號公路，就是民族路到楠梓的叫高楠公路的南北向道路，再來比較大條的就叫做博愛路了，再來中華路，當然中間有夾雜的什麼自立陸橋等等的當然也很重要。所以像自立陸橋就是我講的不需要陸橋的部分，現在中山路跟博愛路這個特別要注意，盡量讓它平順，我想不能只有景觀…，爲了歷史的這些遺跡而造成不便。要繞圈子或者什麼斜線等，不是直線的道路都是困擾，因爲不用說都市設計，光整個道路設計、施工要怎麼配合都會有很多困擾，對店家也不一定有利，因爲經過那邊只有在那邊繞。爲什麼高雄市原來有大港埔的、大圓環的，也有小圓環，到最後沒有半個圓環？真的這是聰明的，包括三多路以前有騎馬銅像的圓環，在三多商圈、SOGO 還有大遠百那邊，現在都沒有了，那是正確的。就像我講的，以前有很多學童專用地下道、學童天橋，那個能夠不要就不要，不然你不信就去調查。

最後一個問題，局長，我也跟你反映很多。低收入的住宅補助、房租租金補助這個案，不知道你有沒有忠實的反映？你今天終於報告了，在第 38 頁，忽然中央無預警的只剩下 24% 的人可以得到補助，是不是？我就建議過應該因地制宜。中央當然有規定，但是也要考量地方，像台北的租金那麼貴，不一定只有像台北一樣，高雄也許可以多一倍的數量，我們不需要

補助那麼多。我們要雨露均霑，一個人也許中央補助 1 萬，我們就補助 6,000 或是多少，我們至少可以多四成出來。你懂我的意思嗎？跟中央好好的反映，好不好，請簡單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已經反映了。〔…〕中央各縣市的意見都不一致，中央有聽進去，他說他還會再考慮。〔…〕我們要求很清楚，今年就是這樣，明年他還會繼續開辦。我們要跟他說，第一個還是要從餅先做大再說，不要年年縮小，你的餅不大，你怎麼伸都一樣。餅如果不能做大的狀況之下，那麼你至少在補助方面，我們講的租金收入比，北市跟…〔…〕不一樣嘛，對。我們也跟他反映，至少可以把額度調整。〔…〕周議員，你要相信，我們已經去開會並且反映兩次了。事情發生時，我們就發公文了，之後又開會反映兩次。〔…〕對，他現在在處理。〔…〕我們會持續。〔…〕

主席（曾議員麗燕）：

我們請陳議員麗娜發言，等陳議員質詢完畢，休息 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首先要請教的問題是有關於在營口路和高松路小港地區的陸戰隊營區，如果講陸戰隊營區，地方上就很多人知道，後來我們知道它真正的名字叫做「少康營區」。因為居民反映的關係，覺得這個地方的功能越來越縮減，我們也委託中央廖婉如委員，當時在國防委員會，請他爭取把這個地方撤掉。經過好幾年的努力，終於也撤了，在撤了之後，這塊土地真正的問題才呈現出來，因為它不是國防部的土地，它的土地，99%都是台糖的，其中包含水利會的土地和私人的土地。所以在這個區塊裡頭，居民原先的設想是覺得如果它是公家機關的土地，照理來講，整個就把它變成公園，成為都市之肺。在小港地區，這麼高污染的地方，大家覺得這是一個很不錯的構想，如果能夠這樣做是最好的。但是它畢竟是台糖的土地，台糖對於它的土地有一個處置的辦法，這個方法用在如果變成私人公司的土地上的時候，又有不一樣的處理方式。所以後來我們請他一定要送給我們都委會，趕快來做都市計畫的變更。當時我們聽到的是希望在這個公園的回饋上面，面積必須要大一點，最近已經開始進行公開展覽。公開展覽，我在網路上抓到的圖是長這樣，就是沒有畫道路的，它只有標三塊，商用、公用和住宅，這是在網路上公展所顯示的圖。局長，這個圖比較小，但是在你報告裡面，剛剛 ppt 有顯示出來，就知道你們在上面報告的已經有畫上馬

路了。但是我在上面看到的是公園的面積是 6.32 公頃，全部的面積是 23.25 公頃，住宅區有 9.37 公頃、商業區是 7.56 公頃，這個公園的數據，我到目前聽起來、沿路報告下來，目前是最小的面積，所以其實剛開始預定的面積並沒有這麼小。沿路這樣討論下來，我想先請教一下，它必須要回饋給市府，這個回饋的部分，市府也同意來做公園使用；但是這個面積是夠爭取到的最大面積嗎？有沒有可能再爭取更多的面積？是不是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會在都委會審議時，繼續爭取這個公園的面積。

陳議員麗娜：

如果依照這個制度面來看，其實它可以回饋的好像應該還要更多，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以私有立場，公用設施能夠回饋越多越好。不過，背後有法規，以台糖的意見，他們認為照法規，他們已經回饋夠了，他們認為是夠了，我們當會盡量爭取。

陳議員麗娜：

民衆的期待到目前為止，其實還有大多數人期待整片都是公園，還是大部分的人心中都持有這樣的一個想法。所以如果有可能這個地方全面性變成公園，勢必就是變成市政府要去土地承購才有可能，對不對？市政府如果要承購這塊土地的話，大概要花多少錢？有沒有可能性？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估計 60 億左右。

陳議員麗娜：

市價現在大概要 60 億左右才買得起。有民衆就講市政府也許一下子沒辦法拿這麼多錢，有沒有可能逐年編列去處理這塊土地，讓高雄市小港區這麼高污染地方的居民他們覺得在這個地方，除了林林總總外，當然有開發很多的公園，但是在這個區塊裡這麼大的公園，事實上是沒有的，有沒有可能回饋給高雄小港地區的居民這麼大的一個公園？市政府如果這樣來做，以目前的狀況，市政府願不願意去評估一下，能不能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幾年可能的財務推估，我們認為去做徵收 60 億的可能性不高，比較下

來還是以都市計畫變更的手段來取得公共設施。

陳議員麗娜：

但是如果民衆的意願非常強烈的時候，市政府有沒有這樣的決心去幫助民衆爭取這樣的一個綠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還是會盡量從都市計畫如何交換的手段來做，其實我們都希望那個公園越大越好。6公頃也不小，中央公園將近10公頃左右，對於6公頃，我們希望還要大一些。中央公園其實不小，非常巨大，我想操作都市計畫是最好，不一定只是概念說整片最美，大概不見得要這樣。一個公園大概5公頃以上就相當大，到10公頃就是都會公園級的。我個人認為不需要用23公頃去思考全部，應該也要讓小港地區的少康園區有一個新的發展機會。

陳議員麗娜：

是。所以有可能爭取到將近10公頃的土地，有可能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還要做一些了解。

陳議員麗娜：

差不多也媲美中央公園了嘛，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剛剛看的那個圖說，其實公共設施一個比例，它包括公園、道路、停車場，都要公共設施的比例。總是要去分，總不能裡面都沒有道路，進不去、出不來。所以一部分道路會吃掉公共設施，我們盡量把道路做節約使用，讓更多的空間來做公園。

陳議員麗娜：

所以局長你的意思是說，目前市府如果要全面徵收去當公園，可能性非常低，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陳議員麗娜：

但是如果盡量去爭取大面積，可能面積比6.32公頃還大的話是有可能的，是這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願意朝這方面來跟他做爭取和調整。

陳議員麗娜：

我想現在民衆的聲音非常的多，這也是一個方向，我覺得在民衆的這些聲音裡，其實沒有充分的討論。在三次的台糖的公聽說明會裡面，來的民衆非常的少，我記得都是在晚上舉行，但是民衆到的這麼少，有很多民衆沒有辦法在第一線就把聲音表達出來。後來少數山明里的民衆，在里長的召集下開了一次會之後，發現那邊的民衆大概有八成以上是不知道訊息的，所以在 4 月 18 日，你們還有一個法定的、公開的說明會在區公所舉辦，但是很可惜的是時間是訂在下午 3 點，而那個時間大部分的民衆也都在上班，我是不是在這邊建議你把時間挪到晚上？有沒有可能？公務員有時候可以配合民衆把時間挪到晚上，讓民衆可以方便，就不需要那一天請半天假，浪費他半天的工資來參與這個活動。可能公務人員稍微辛苦一點，但是做這樣的調整，的確對於他們聲音傳遞會有比較好的效果，局長，在這個時間上，你們可以調整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陳議員，這樣子好不好？我們已經公告 18 日就是 18 日，但是我們可以另外再加開並且通知。

陳議員麗娜：

另外再加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讓大家比較方便的那個時間，我們週六或週日都無所謂，我們都不會計較這個時間，所以我們再來安排。

陳議員麗娜：

是，另外加開的效果是同樣的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是補充說明，好不好？我想公展只有一次，法定一次，但是把那個聲音傳遞出去更重要，因為出去後民衆如果有不同的意見，他可以陳情，那個效果我們都會收，但是法定還是那麼一次，而在說明會的意見我們都會收，這個沒有問題。

陳議員麗娜：

那麼請你訂在禮拜六或禮拜天的時間，畢竟那個時間大家的參與率會比較高一點，就不要再把它訂在一般的上班日，請都發局的同仁稍微辛苦一下，因為根據民衆反映，事實上他們是沒有辦法去參與的，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很多的意見如果後續才出來，是沒有辦法達到真正想要聆聽民意的部分。所以我在這邊建議，如果你們還要再加開一次，勢必要選在週六或週日，是不是就在近期內舉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這個週末儘速安排，如果快的話，可能就是隔週。

陳議員麗娜：

因為你們 18 日開說明會嘛！所以再開有可能就是在下一個星期六，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OK。

陳議員麗娜：

時間確認以後就趕快通知，讓所有的民衆都能夠了解，好，謝謝。

另外在這一張圖裡面，道路已經出來了嘛！但是這個道路的形狀有點奇怪，我不知道局長看了以後…，也就是說如果在進入討論的時候，應該要去考慮，因為它裡面出現好幾個梯字形的路形。這個土地說真的還真的是滿大的，原則上如果開路，一般來講是棋盤式的路會比較好，但是它很多路都是出現以後然後就停掉了，它旁邊並不是沒有路，它四周都是路，這個地方有什麼樣的問題？營口路是一個貨櫃車流量非常大的地方，所以你開路開在營口路一定要非常的小心，因為你把路口開在那邊的時候，你只要增加它的交通的流量的時候，出去是很容易發生危險的。在前面一點的高松路與營口路的路口就是發生車禍非常多的地點，所以你在這邊又是住宅區又是特商的地方，到時候如果住宅真的都進來的時候，這個地方勢必是人一出去就很危險。這個路口你有兩個開口是開在營口路的，怎麼樣去避免這些路口的危險性？我覺得這是需要去規劃的。

還有這一塊等於是在小港的重劃區，以前我們稱為重劃區最末端的一塊，也就是從漢民延伸過來最後的一塊了，但是它跟漢民路那邊路形的連接性並不強，所以這樣的路形設計會變成這邊自行形成一個社區，沒有辦法跟前面商業性比較好的地方連結在一起，所以在這條路的考慮上，我覺得你們考慮路應該劃在哪裡，怎麼樣才能讓社區的連結性夠強？就有民衆在網路上寫意見給我，他說如果這樣開的話，能夠從漢民路直接到達這邊是最好的，但是事實上可能在開路上面有困難，然而應該要盡量把他們整個社區連結起來才是對的。

另外就是因為 T 形路口太多，造成很多住宅目前看起來會變成路衝的這些住宅，讓民衆非常非常的擔心，所以這些民衆也反映，你在這個區塊裡頭，裡面全部都是開 20 米的道路，但是它周邊大部分都不是 20 米道路，因此它的設計也是非常奇怪的，這邊的民衆就很質疑它開 20 米道路的居心何在？大家也都知道，它可能是爲了要蓋大樓使用，所以它把道路開得特

別大，但是它跟周邊其他路形的路寬又不能互相配合，這也是一個很奇怪的現象。所以我建議是不是應該要告訴台糖，它在開路上事實上應該跟社區有共同的連結，讓社區整體是協調的，而不是在設計上讓它自己在這邊獨樹一格、自成一個社區，這個都是不對的。

我在這裡要提醒局長，像這一些民衆反映出來的問題，事實上跟他們的生活的確是息息相關，但是對於這些東西，我不知道都委會的委員能不能聽到這樣的聲音？讓他們知道在民衆的生活上，大家已經陸陸續續發現到它這樣做會不便利，但是這些聲音如果沒有辦法傳遞給這些委員，到時候所設計出來的一定會是一個失敗的作品嘛！對不對？我們的確不希望看到這樣的東西存在，所以請局長對於像這樣子的意見是不是要充分的去進行討論？讓它到最後所呈現出來的結果，不要讓民衆到目前為止就已經開始人心惶惶，局長，請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據台糖公司跟我們說明它所提出來的都市計畫草案，其中就道路部分之所以長得有點怪怪的，他們的說法是民意要求，我說：「這個民意要求是怎麼來的？」他說：「因為新的開發區怕開路造成路衝，衝到旁邊的已經建成區。」他們的說法是這樣子。而我來看這個都市計畫草案，確實也有可能會有這種民意的反映，不是沒有可能，不過我覺得這個可以很公開的來討論。

陳議員麗娜：

他們講的應該是松金街那一邊，因為整條松金街都沒有路貫穿對不對？當然也形成一個現象，就是其實這邊的民衆他要從華山路來，照理來講，它也應該可能從華山路這邊開一條路來，它爲了要它的地形完整，它在這個地方把路切斷了，是不是？其實當然這裡頭也包含了地主的利益在，這個我們不可否認，但是我覺得在開路上他的確要做一些妥協，是不是？不論是怎麼樣的妥協，他都還可以設計得更好啊！但是他目前所做的這些狀況，事實上是它只好一邊，不是好全部啊！是不是？所以其實他說的是部分民意，並非是全部民意，因此我在講的就是這周邊有四個里，如果會直接影響到他的住戶的話，有可能三個里的方向，可能營口路這一頭的民衆感受比較不深，因為那個馬路太寬、太大了，但是其他地方的民衆都會反映啊！泰山里、松金里與山明里三個里的里民都會反映，如果只聽一個里的反映，可能它就會有這樣失準的狀況。所以，我希望你們還是要把這個

大部分的民意做充分的了解，才能夠做出最精準的判斷。而路幅太寬的部分，我覺得你們也可以考量一下，爲什麼要開那麼寬的路？

另外因爲它這樣子做，大部分都是屬於住宅區，說真的，大部分都是屬於住宅區，當時我們是希望在這個地方看看能不能有一些開發案？其實在小港地區那個區塊裡頭大部分都是住宅區了，那附近其實在山明里還有更多台糖的土地還沒有開發，所以在這個地方是不是有必要容納那麼多的住宅區？我覺得這個也是應該要去考量的。

再來，商業區的設置現在目前看起來有特商 3 與商 3 兩塊，對於這兩塊，它有沒有提出什麼樣的計畫？這個計畫對這個地區來講是不是好的？它的評估又是怎麼樣？你是不是有了解？可以先說明一下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希望台糖除了都市計畫變更以外，他自己要把未來開發構想早一點提出來，這個我們都有在要求，不然就像我們講的只是把地皮炒貴而已，意義不太大。所以我們希望第一個，他的開發空間要放出來給市民；第二個，他自己要帶進一些產業，而這背後就是指招商，早一點招潛在投資者，這個我們會跟他提醒，用這個理由來支持都計變更。其實我們也希望住宅適度就好，應該有一些商業與產業的空間放在裡面，這個我們完全同意，我們會在都委會的時候跟他協調。

陳議員麗娜：

因爲民衆現在都議論紛紛，所以像這樣子的一個內容，應該充分的互相溝通，讓他們了解進度的狀況，這些東西如果將來對地方是好的，大家就絕對會去支持他，如果是不好的，我說真的，民衆可能會去抗議台糖，要求是不是可以暫時讓這個計畫先停下來，這個東西如果到最後是形成這樣子的一個走向的話，其實這個地方可能軍隊撤了，也只能空在那邊養蚊子，而將來我們可能又要重新要求台糖去做綠美化，或是市府重新再進來把這個地方整理一下讓民衆進來活動，這樣子的狀況又要重新再來一次。所以，局長，我希望這個案子能夠積極處理，在這個階段點裡頭能夠促成的就積極處理，讓地方上的繁榮與居民的安心能夠同時並存，好不好？

另外我知道里長好像大部分都還在要求應該要釋放一些土地出來，做一些居民可以共同活動的地方，這次有設計這樣子的地方嗎？例如活動中心或是類似像一個小型圖書館之類的，有這樣子的地方給他們使用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台糖的案子裡面的確有畫了一塊地，有一塊地叫做「機關用地」，是不是用這一塊，其實也不一定，現在有很多叫做多目標使用，放在公園裡面可

能會更好、更能夠結合，有這樣一部分的聲音。因為這一塊很多人關心，包括民意代表與地方居民，我們願意完全開放討論，我也相信這裡面是有意見衝突的，地就那麼多，每個人的想法都要很多很多，所以最後還是要取其合理折衷，我們市政府與很多居民的概念是一樣的，就是期待他加速，不要因為意見不同，就把他放在旁邊，這樣不好。所以你看我們的做法，就是沒關係，都市計畫先提出來，我相信完整的都市計畫都有期程，之後就透過實質的審議過程去調整到大家都能夠接受，早點讓它進場，我們希望這塊不要停下來。

陳議員麗娜：

請主席再給我 2 分鐘？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在這邊就是要拜託局長，這塊地的確就是因為它面積很大，整體的發展性將來在地方上一定也是非常重要的，所以要請你們再把這個地方…，如果它將來在這裡有這麼多的住宅區要去做的話，應該要把路的部分設置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是。

陳議員麗娜：

讓民衆對於這個部分能夠充分的去接受它。當然綠地的保留，甚至怎麼樣跟社區連結，這個都是很重要的，它不應該把這個地方獨立出來，好像它是另外形成一個生活圈，其實這地方再過去還有其他的社區，它應該連結度都要做得夠才對。

對於剛才所說的招商部分，也就是土地可能開發完了、設置好了放在那邊，但是我們還是希望市府能夠積極的要求他們，在這個區塊裡頭趕快去做，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我們一定會這樣要求他。

陳議員麗娜：

是。我另外還有一個問題，就是我們臨港線腳踏車道的部分，在凱旋陸橋方面，其實也做好了，花了很多錢，1.8 億元，其實如果 1.8 億元拿來鋪設路面，我會覺得非常的棒。當然，凱旋陸橋做好了，讓地方上有一個視野上的標的，但是我覺得凱旋陸橋還有一個更大的功能，因為它附近就有輕軌，統一夢時代在旁邊，甚至捷運也在這裡，所以照理來講，我們應

該把腳踏車、輕軌、捷運與公車等各個路線的連結，在這個地方做得更完善，如果這個地方設備都差不多，輕軌再鋪起來，什麼都很完善之後，其實我們應該要檢視的，就是在這個附近所有的腳踏車道是不是真的有那麼好騎？民衆願不願意去用它？我在這邊要提的就是我常常看到其實大家不是用翠亨南北…。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揚局長明州：

翠亨南北路的自行車道當然大概還沒有辦法達到我們的要求，所以有關於使用第二臨港線的鐵道範圍，我們一直在跟台鐵接洽，最近我們也會請養工處邀集台鐵再去做一個會勘，也就是台鐵如果願意在某一個範圍內供我們使用鋪設自行車道，我們都會積極來做，但是前提就是…，據我所知，台鐵應該還沒有同意，所以這個部分也要拜託民意代表幫我們再 push 一下。〔…〕好，這個我們來辦個會勘。〔…〕那當然，只要是台鐵願意的話，我們都會積極來做。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好，休息 5 分鐘。

主席（張議員文瑞）：

繼續開會，接著我們請召集人曾議員麗燕發言。

曾議員麗燕：

新工處處長，沿海三路銜接林園台 17 線的道路開闢工程，第二次公聽會已經完畢，本席聽地主講，都還沒有經過正常的程序，就開始開闢這一條台 17 線和沿海三路，地主還未同意，新工處就做拓寬的工程。我知道在 100 年 12 月 23 日就開工了，像這樣還未決定用多少錢徵收，土地所有權人也還未同意，因為你還沒有講價金是多少，你們就將土地拿去使用了，這個到底有沒有違法，土地所有權人是不是可以告新工處呢？

主席（張議員文瑞）：

請處長回答。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一段路目前已經開工了，議員所提的施工路段，基本上，有部分是市民先同意、有部分是公有土地，目前北上路段還有幾戶像議員所講的，我們已經完成二次公聽會、一次協議價購，協議價購不成，我們當然就會走程序強制徵收。目前已經施工的路段都是經過當地同意才開工，在西側南下路段，我們人行道已經做好、快車道也已經做好，北上路段林園接近高

雄市的那一段，因為民衆不同意，所以我們也沒有動，大致上路段的辦理過程是這樣的。

曾議員麗燕：

有部分還沒有同意、還沒有完成。〔對。〕完成的是不是也有土地所有權人是不同意的，有沒有？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基本上，新工處辦工程一定要民衆先同意，因為我們知道那一段路段…。

曾議員麗燕：

你只要告訴我，有沒有？有人沒有同意，你們就使用他的土地了，有沒有這種情形呢？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施工路段是沒有的。

曾議員麗燕：

施工部分沒有，怎麼會有土地所有權人向我陳情，他們沒有同意，你們就開始施工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向議員報告，如果有這種狀況，我們會去把它查清楚，跟民衆說清楚我們的徵收程序。

曾議員麗燕：

我請問一下，五甲公園同樣的有台糖的土地、有軍方的土地，軍方沒有同意，你們養工處也在這塊土地上施工，目前軍方在告市府，有沒有這件事？處長，你回答有或沒有？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是軍方誤解了，他可能對整個條文有一些誤解，所以誤認我們先施工。

曾議員麗燕：

公聽會的協議價購是每平方公尺 7,898 元，我換算一坪是 2 萬 6,109 元，這個要問局長或處長？如果你們採的協議價格，所有權人不同意，你們是用什麼方式來徵收土地呢？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目前跟民衆協議價購是按照土地徵收條例的第 11 條徵收，最主要有幾項，就是依市價跟所有權人協議，市價可以參考政府的公開資訊或不動產仲介業相關的資料或委由不動產估價師查估，目前我們委由地政局提供市價資訊來跟民衆協議。

曾議員麗燕：

你說是什麼資訊？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會函請地政局提供徵收道路附近的地價，並考量當地的情形，我們有把價格拿出來和民衆…。

曾議員麗燕：

是多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好意思，我這邊沒有資料，政府公開的資訊是從地政局拿到的資料來跟民衆徵收。

曾議員麗燕：

是多久之前的資料？處長，你請坐。我請教一下，那裏的地價有那麼便宜嗎？現在一坪以 2 萬 6,000 多元徵收，我問你，這是市價嗎？那裡的土地有可能一坪 2 萬多元就買得到嗎？用常理來說，都委會開會的時候我有去，那時候以公告地價加四成是徵收價格，我們根據這一件事情跟主委講，主席就說：「這個階段是以市價來徵收了。」但現在 2 萬 6,000 多元可以買到一坪土地嗎？你們告訴我，你們市府如果要賣土地給人，每坪土地都賣很貴，但是要跟百姓買土地回去，卻用這麼便宜的價格買回，2 萬 6,000 多元可以買到一坪嗎？我記得地政局規劃小港南區焚化爐後面那一塊土地時，那裡一坪就要 3 萬元，現在又經過四、五年，現在的地價呢？我可不可以請教地政局長，現在那裏一坪是多少錢呢？最近幾年土地漲得非常大。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一般新工處要徵收的時候，地政事務所會根據要徵收的範圍，參考網站上的實價登錄，地政事務所會根據附近成交的實例，提供給用地單位去參考。

曾議員麗燕：

有嗎？那一個範圍之內有沒有成交價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可能要查一下，我們正式的都有公告。

曾議員麗燕：

以我了解是沒有，如果沒有，你們是以什麼資訊來定價格？每平方公尺是 7,898 元的價格從何而來？你們告訴我，如果這是你的土地，政府要徵收或要賣給人家，一坪只賣 2 萬多元嗎？我算出來一坪是 2 萬 6,109 元，誰會甘願呢？在座的人，你的土地會以這樣的價格讓政府徵收嗎？要合理

嘛！什麼叫做市價？是由誰訂出來的？局長，你告訴我，你們不是有評議委員會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評議委員會如果…。

曾議員麗燕：

誰聘請的？成員是誰？到底是哪一些地方人士或政府單位的人？有哪一些人？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向議員說明，可以用市價去協議價購，當然會按照程序走。

曾議員麗燕：

一坪 2 萬 6,000 多元，怎麼合理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有說過，這個地區現在沒有在用公告現值，而是用市價徵收。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啊！你們從 101 年 8 月 1 日以後…。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現在向議員說明，差不多在 100 年的時候，那個地區剛好是在沿海路和林園交界的地方…。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那是我的選區，我知道。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裏的公告現值一平方公尺是 2,000 元，在 101 年的時候新工處要徵收，因為那一條路是帶狀的，裡面有分好幾個區段，因為市價徵收查估辦法有規定，如果是屬於公共設施保留地，不同的區段有不同的地價，在 102 年算出來是 5,385 元，102 年新工處要徵收，我們有將附近時價登錄的相關資料提供給他們參考，我現在所了解的是…。

曾議員麗燕：

提供給評議委員會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沒有，還沒有進入徵收的程序，因為市價徵收查估辦法有規定，如果遇到這樣的情況，要如何去調查市價？從什麼時間的市價到什麼時間的市價？那一段時間有沒有成交案例？如果沒有成交案例，就找附近相關的土地做推估，它有一定的程序。現在跟議員報告，如果照市價的協議價購不成就改辦徵收，如果再不服，就到地價評議委員會裡面論述，說明不服的

理由是甚麼？查估的理由是甚麼？然後由地評會做最後的裁決，裁決出來的部分做為徵收的依據，如果不服徵收就走行政救濟。

曾議員麗燕：

局長，這個的價格並不是評議委員會開會出來的結果。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不是。

曾議員麗燕：

為甚麼會跟所有權人說是評議委員會訂出來的價格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要先問新工處，是不是已經進入徵收程序？

曾議員麗燕：

還沒有，公聽會完以後再協議。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向議員報告，剛才我說過，市價不是按照公告現值來的。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這個已經在 101 年的 8 月 1 日重劃是以市價辦理徵收，我跟你講，都委會開會的時候我有去參與，為這些所有權人，我有參與，那時候主席就告知是以市價來徵收，為甚麼現在又會變成你講的問題出來，一定要符合什麼資訊或資料等，然後才能訂出每平方公尺的價格，那時候主席跟那麼多的土地所有權人講，是以市價來徵收，我請教在座的各位，那塊土地在大馬路旁邊，一坪才用 2 萬多元徵收而已，我想要了解的是，像焚化爐後面那一塊土地，有人會要嗎？焚化爐如果燃燒的時候，那裏都是濃煙，我們政府都能賣出一坪 3 萬元的價格，那時候我在場，我很清楚啊！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地區據我所了解，那一條道路有牽涉到三個區段，一個崗山段、一個水庫段、一個是鳳鼻頭段一小段，裡面包括了農業區、保護區、住宅區很多地方，我剛才說過要看在什麼地方，因為公共設施保留地在算價格的時候，是用周邊的不同使用分區算出來的價格，這是法律上的規定。

曾議員麗燕：

我要請教你們，有一視同仁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有規定，要看徵收的地方。

曾議員麗燕：

每一個人補償的價格是不一樣的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會，因為呈現帶狀的時候，經過不同的地價區段就要分別計算。

曾議員麗燕：

局長，我要問你，你們對協價的所有權人，全部都是一視同仁嗎？大家都是這種價格嗎？一坪都是 2 萬 6,000 多元嗎？還是每個人不一樣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蘇處長說的，買賣的價格是多少，我們地政局有將附近交易買賣的價格提供給新工處做參考，一平方公尺大約是 1 萬 5,000 元、1 萬 6,000 元或 1 萬 9,000 元左右，大概是這個價格。

曾議員麗燕：

每平方公尺是 1 萬 5,000 元，〔對。〕如果是 1 萬 5,000 元算，那算出來的價格就更多啊！你們算出來才 7,000 多元而已。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附近交易的實例，我們有提供給他參考。

曾議員麗燕：

已經有 1 萬 5,000 多元了，但你們給他的卻是 7,898 元，還不到 7,900 元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部分可能要問新工處，因為協議價…。

曾議員麗燕：

都有市價出來了，為什麼沒有按照市價去算呢？相差一倍耶！這是哪個單位算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應該是用地單位跟地主之間協商的問題，看他願不願意參考我們這個東西。

曾議員麗燕：

地主願意的話還會來陳情嗎？誰會要賣比較少錢呢？大家都知道不合理。我想你們也都知道不合理啊！一坪只有 2 萬 6,000 元，這是哪個單位訂出來的價格？是新工處嗎？等下一起回答，我把問題先問完，因為時間有限。這些土地你們徵收完之後，有的人只剩下一點點土地，可不可以一起徵收？不然他們剩下那一小塊地要如何去管理呢？你們現在叫他們要產權登記了，當初在丈量的時候為什麼沒有通知他們？大家一起去丈量，讓他們知道他們的土地是被徵收多少，還剩下多少土地，讓他們大約知道一下，他們現在都不知道，但是你們卻叫他們把所有權狀辦移轉，他們還

剩下多少土地都不知道，都隨便你們去做，所以我說是不是可以告你們呢？就是這些地主可以告你們就對了，丈量也不邀集這些地主，說到底要量到哪裡，你們剩下的有多少，有沒有要徵收這些，若沒有你們自己要怎麼樣，都沒有答案給這些人。所以大家都非常不滿意，因為他們在都委會開會的時候，結果就已經出來了，也告知他們是以市價，這樣變成所有權人都認為政府說謊話，說要以市價，結果是用這麼低的價錢來徵收土地，差了多少，現在的地價這麼貴。我要說焚化爐那裡沒有人要去的，現在一坪也超過 5 萬，應該超過 5 萬，只是局長不敢說而已，這幾年下來土地一直在漲，你說一坪 2 萬 6,000 元，人家怎麼會接受，怎麼會同意這個土地讓你們去開闢馬路。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議員我跟你說明一下，剛剛提到徵收之後剩下一點點的土地，法律規定徵收完之後剩下的土地，非常小而無法做相當的使用的時候，可以在徵收之後一年內，地主可以請求一併徵收。

曾議員麗燕：

一點點到底是多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譬如說類似畸零地不能用，有的地主說這是做路地、這是做內地，內地有內地的價錢，路地有路地的價錢，就要看地主本身的想法。

曾議員麗燕：

就看它是多少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譬如他是 100 坪，結果 99 坪都已經徵收了，剩 1 坪，1 坪就不能利用，這個是可以要求一併徵收。如果不是，100 坪只有 1 坪，99 坪是還可以使用…。

曾議員麗燕：

當然啊！他們也不要。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就不構成，…。

曾議員麗燕：

他們才不要讓你徵收。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不能夠做相當的使用，是可以請求一併。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我講的是畸零地、小坪數的，這個可以一年內一併的申請徵收。是不是請…。

主席（張議員文瑞）：

請新工處蘇處長回答。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剛剛我們有查到每平方公尺 7,898 元，這是在今年的 1 月 15 日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出來的價格。

曾議員麗燕：

剛剛說沒有，說不是。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剛剛有提到說…。

曾議員麗燕：

你們局處都沒有連繫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剛剛謝局長也講過，如果地主覺得價格不滿意，他可以提行政救濟，這個我們會輔導他。第二個部分，剛剛有提到土地的部分，其實我們範圍圖畫出來之後，我們也有請地政單位做分割，民衆基本上在兩次公聽會的時候都告知他，他有多少土地會被徵收。所以我們辦公聽會的用意，其實基本上是在告訴民衆，他的土地有多少會被徵收。我想這個部分我們都有照程序辦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有一點本末倒置，就是剛才講的，依照土地徵收條例第 11 條那是走協議價購，現在就是剛才講的…，〔…。〕現在協議價購時，新工處來一張公文，要我們提供資料給他們，我們現在提供的資料一坪就將近 5 萬了，像剛才講的一平方公尺最少都 1 萬 5,000 多元，最高的有 1 萬 9,000 多元，乘以 3.3 就將近五、六萬元。結果現在就是說拿了這個資料，新工處沒有根據這個東西去跟地主協議價購，那個評議是協議不成以後才改辦徵收的時候，才要到地評會去定價格，怎麼會是這樣？這個我就傻眼了，不知道怎麼做。〔…。〕這個部分看起來，我們內部必須要再溝通一下看怎麼做。

主席（張議員文瑞）：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新工處的協議價購不成，要進入徵收程序，我已經有指示過新工處，在協議價購的階段，包括剛剛謝局長所提到的，地政局在我們協議價

購之前，他會提供幾個市價讓新工處參考。這一個部分我已經要求，第一個，新工處不能用平均的。第二個，一定要找出幾個參考市價裡面最接近我們徵收點，跟它的地形、地理環境最接近的當成參考。我們新工處這個會來做一個檢討，我已經有指示過一定要來檢討，我們知道就像曾議員說的要將心比心。對於剛剛曾議員所提的個案，我們會請新工處做審慎的處理。〔…。〕

主席（張議員文瑞）：

謝謝我們的召集人曾議員麗燕。希望各局處對這些做公平的處理，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工務委員會副召集人張議員文瑞發言。

張議員文瑞：

首先我要探討交通的問題，剛才我有聽到楊局長對我們高鐵下面，我常常在關心開拓道路的問題，提出報告。剛剛楊局長講到那一條現在都在規劃，還在評估中。我是覺得一個地方要發展，最重要的當然要有好的交通，當然合併之後到現在二年多以來，過去的高雄市，差不多應該開闢、應該建設都比較完整了。在原高雄縣的部分，尤其北高雄我的選區裡面，那個地方可以說相對的比較落後。所以上一次在總質詢的時候，我有講到高鐵下面是一個非常好的資源，可以說土地不用再徵收，為什麼在台南市那一邊的道路可以開闢得非常好，在高雄市、高雄縣這邊，尤其在阿蓮台 28 就是環球路到仁武這個地方。我記得在 98 年、99 年的時候，高雄縣政府就編了一筆 500 萬的經費來設計，那時候可以說我提出之後，動作很多，當然那時候許議長也全力促成，開過好幾次公聽會、說明會，那時候已經說將近要做的階段，到現在合併後二年多來，我也建議過，但是都沒有什麼動作，我覺得這是非常可惜的。

我相信市政府有關單位假使真的有意那一條路，應該趕快把計畫再列出來，我記得合併之後有編一筆比較小的經費要來規劃，但是一再都沒有看到結果，我相信我們所選出來的立委在中央都很幫忙協助我們爭取，跟我們很配合，每一位都一樣，我覺得工務局是不是應該把那條路儘快規劃好，假使我們可以透過我們的立委去跟中央幫忙爭取，假使說沒有，是不是市政府逐年編列經費來分段完成？事實上，我講過那一條路的土地都已經有了，高鐵都徵收完了，如果說要再拓寬一點，要徵收的土地也有限，以成本計算上可以說那個地方是最應該首先列入開闢。那條路開闢後，你看從阿蓮、岡山，包括台南這樣的一條路可以直接通往仁武，臨近的工業也非常方便，尤其是農產品的運輸有很大的幫助，所以針對這一點是不是

請楊局長以你的看法跟我做一個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張議員講的也非常正確，因為高鐵橋下從台 28 環球路往南一直到 186 的水管路，全長是 20 公里，這個位置剛好在國道 1 號跟國道 3 號之間，所以是一條很重要的道路，如果可以開通的話，對於南北的交通非常有幫助。我們也知道說在原縣府時代也做了一些可行性的研究，還沒有進入所謂的規劃，縣市合併以後新工處也正式委託做可行性的研究，我們在去年 12 月已經完成了可行性研究也完成核定，也就是說我們如果要跟中央爭取，我們要有一份很詳細的可行性評估，經過研究的結果、經過評估的結果是可行的，具有相當的效益，路線的部分也要有一個定案出來，所以我們現在都已經確定了。這個可行性研究，我們已經在上個月送到交通部，現在要跟議員報告的是這一條路包括除了 20 公里以外，因為高鐵所徵收的範圍只是高鐵立體的投影下去，如果我們還要建道路勢必要往旁邊再拓寬，不是只有高鐵的路廊就能夠鋪設，扣掉它的墩柱就沒了，所以包括我們評估路線定出來以後，它的土地徵收費用大概要 30 億元，整個工程加土地費用要 85 億 9,000 萬元，這個數字是非常的龐大。剛剛議員也有提過，在環球路以北到台南的沙崙站已經開通了，還定義為省道台 39，所以我們會利用我們的可行性研究，利用環球路以北的台 39 向中央極力來爭取，就是說環球路以北已經是省道的定位，環球路以南到縣道 186，我們至少也要定位為省道，這個部分包括經費的補助會全力向交通部來爭取，也有請市籍的立法委員做一個共同的爭取。這個部分，我們市政府非常的重視。

張議員文瑞：

局長，剛才講台南那邊只有延伸到台南的高鐵站，應該是還要再過去，應該是到永康那邊，但是我是覺得他們過去在建站的時候就有辦法把那個地方都定下來，但是我記得當時高雄縣在評估的時候，土地徵收應該沒有那麼多錢，當然我沒有要求一定要做到多寬，如果可以徵收北邊，就是台南市那邊，這樣的話，我們徵收的經費應該是沒有那麼多，事實上那是非常重要的一條路，不管是學生上學也好或是剛才所講的可以帶給地方很大的效益，尤其是要新開闢一條路，光是你要徵收土地，臨近地主的、抗爭什麼的，那根本都免了，可以順理成章的很簡單地跟他說那個地方要開通，從台南要連接到仁武水管路，我覺得如果沒有辦法，是不是市府有辦法分段？從環球路先開闢到岡山這個地方，我記得那時候初估的經費好像是七

億多元還是八億多元而已，我是說那一條路如果做起來，最起碼也做到嘉新水泥那裡，要通岡山交流道那裡，這樣的效益應該就很好，分段來做，這個是不是請有關單位共同來努力？

還有一點，我要來請教楊局長，當然我在處理工作，我不會去跟他們說要怎麼做、怎麼做，但是上次我有跟楊局長說，我有什麼事情都希望私下講，我覺得我們私底下講，你們有在做，我們覺得你們有在做那就好，但是我覺得有時候一些工作在做應該要再加強，能夠更儘速，再謹慎一點。我上次有提起路竹中山路那個地方，我在質詢的時候提起過，當然我也受到很多的壓力，有一些選民說我們都投給你，這一件，我們的地在那裡要怎麼拆？為什麼要來拆？都是你在建議，我們都不要拆，但是以我知道的，我有時候很多工作都跟他們講我沒有講要怎麼樣，但是我會遵照大家的意見，多數人的意見，當然反對的人有可能一、兩個是因為利益的關係來反對，說：「不要啦！不要把我們拆了。」，但是大部分的人都贊同全拆，為什麼說全拆呢？如果沒有拆，他們要蓋也不能蓋，不蓋要租人，原來的建築物要租人，也沒有人要租，自己要使用做生意，也沒有生意可做，所以我認為那個地方非常的重要，不知道市府那邊到底是不是要拆？我知道這要一筆龐大的經費，當然有很多要靠中央。局長，你對那裡的看法呢？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張議員報告，路竹中山路是台 1 線，省道目前還是公路總局在主管，所以公路總局要不要從現有 25 公尺拓寬到 40 公尺的都市計畫道路，公路總局要做一個評估，據我所知，公路總局對於這一條路段的評估應該是還在服務水準的範圍內，所以目前我們所知道的，公路總局沒有要開闢 40 公尺的打算，如果說維持現有的路段服務水準就夠了，不需要都市計畫，不需要 40 公尺，現況是 20 公尺，是不是要透過都市計畫做一個檢討？都市計畫是不是要再繼續維持 40 公尺？應該是可以討論的。

張議員文瑞：

局長，我說是這樣，那條路從台南到高雄整條路都開闢 40 公尺，包括橋頭在合併之前也都開闢了，怎麼可能整條路還會再評估？怎麼可能整條路都開闢 40 公尺，那個區塊剩 20 公尺，交通部公路總局他還要考慮？我覺得這個應該是多想，我是覺得市政府工務局應該要更積極配合地方，配合立委向中央爭取沒開闢的那個區塊，你說沒開闢，事實上你講怎麼有整條路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因為這個權責是屬於公路局的權責；至於說在交通上面有沒有這個需求，當然府內包括交通局、都發局、工務局會做一個評估、做一個建議，會跟公路總局做建議。

張議員文瑞：

我也要請教養工處，6米以上的路不管鄉道，大部分都是養工處在整修、施工，但是6米以下的道路，不管是鄉道、村里道路都規劃給民政局基層建設科在執行，本席的選區尤其是田寮那裏，3米、4米的道路較多，每次都有人建議，事實上有些建設我們都要透過市民朋友及最基層的鄰里長，向區公所反映，甚至區公所向我們民意代表反映，我再向你們反映，但每次叫民政局的單位去執行，我感覺民政局裏面，沒有專業的人才，聽說他們的基層建設科只有一、二個技士而已，負責我們整個高雄市，面積這麼大，根本無法執行，尤其我們有一些6米以下的道路，包括我們的農業局、地政局叫他們做的，他們都推給每個區公所，區公所以前都有建設課，現在改為經建課，聽說差不多都是技士，他們要面對這麼大的業務，根本無法去執行，針對這點我們工務局、養工處是不是可以收回那些業務，由養工處來執行，如此才能達成效果，民政局那邊自合併二年來…，這不單是我在反映，有很多議員、區公所的人、市民朋友對這點有很大的反映，請養工處趙處長做個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處長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在區公所經建課的技士坦白說大部分為土木基層人員，就是土木人才，另外在預算的部分，區公所在整個預算的編列上，在他的預算書備註欄寫得很清楚，6米以下還是有預算。第二點在整個防汛期的時候，其實我們養工處也有幫他們在災害準備金的部分整個撥付給他們，另外整個民政局裏也有基層預算，所以不管在人才、預算方面，按照道路管理自治條例來說的話，當然按照道路管理自治條例，6米以下（含），當然是由區公所來處理，其實他處理整個路面的面相，大部分只有坑洞的一個部分而已，因為坑洞我們在走是安全第一，6米以下的巷道其實較少重車行駛，如果是路面龜裂、路面老化，整個在行車的不順暢應該比較沒有，我們要注意的主要是坑洞的部分，所以說這方面我想在整個區公所的經建課他們在人才上、預算上應該都可以來應付。

張議員文瑞：

局長，事實來說，6 米以下的鄉道、產業道路也好，雖然沒有重車、沙石車三、五噸的在行駛，但是尤其我們山區，還有你剛剛說的災害，在我的選區田寮那裏，過去未合併前，一年的災害補助都有一、二億元，我們高雄縣陳前副局長對那裏應該很了解，我不知道合併後，災害款尤其去年查報的災害，到目前整個田寮幾乎都沒修建，所以你說沒有重車行駛不會壞，但山區水土保持，水的流失，道路的損失，有很多住家，光是我的鄰居有 4 戶住家，路都快不能行走了，災害查報已下來了，我去公所問說災害款有撥下來，但災害款現在都保留，怕今年有颱風來要用，所以不敢動用，結果沒辦法我只好用我的額度去幫他做，所以剛剛趙處長講的，請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剛剛議員所講就是災害準備金的運用，包括預算的運用，在區公所這方面工程上的運用，遇有災害當然要處理危險，安全還是第一，當然在區公所預算的運用，你不能說我現在用掉，萬一我到 12 月沒得用，這是不對的，遇有災害就是馬上處理，怎能說款項是留著 11 月、12 月要用的，如果萬一此時沒有處理，發生事情誰要負責，我覺得區公所這種概念是不對的。

張議員文瑞：

不過我問起來，他說整個控管都是工務局這邊，哪個單位，我不很清楚，沒關係，我知道就好。再來我請教蘇處長，路竹高 11 那個地方，也可說是岡山接到路竹的地方，那邊都有工業區，接下來有一條路通到路竹下坑仔、新園這二里，過了這二里，接到阿蓮、中路、石安，阿蓮整個如果要去那地方上班，去春雨、晉禾，岡山那裏的螺絲工廠上班，都從那條路通行比較多，那裏有一個公墓，地勢較低，下雨淹水都淹得很嚴重，那條路可能只有三、四米，已經去勘查過了，我不知道新工處這邊對這條路，事實上去開關起來，它過去還有接一條高速公路涵洞下面，當時我們去勘查時，很多鄉親及所有在地人在現場參加公聽會都建議那條路，以後要設計是不是不要再經過下坑仔的高速公路下面的涵箱，直接通到路竹的大仁路較直接，這條路我講了好幾次，多次提醒，不知新工處對這條路的計畫到什麼程度？請蘇處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蘇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張議員所建議高 11 的部分，它現寬大概是 4 公尺，總長度 4.2 公里，我們目前預估，如果拓寬成 12 公尺，它的總經費要 2 億 6,000 多萬元，土地費要 6,696 萬元，這部分我們現場會勘過後，我們積極有報計畫，交通部公路總局已同意納入生活圈的審議小組去審議，他在 4 月 2 日開過審議委員會，他會補助我們規劃費 73%，規劃費大約要 400 萬元，同意補助 292 萬元，我們會根據這個補助款，趕快來規劃。

張議員文瑞：

剛剛本席所提的這幾個案，都是針對工務局，希望局長，各局處處長，可以更積極透過立委也好，不管是哪個單位來爭取，尤其很多經費都從生活圈來爭取，透過各部門，認真為高雄市打拚，感謝大家。

主席（曾議員麗燕）：

陳議員明澤，請發言。

陳議員明澤：

今天是我們的工務部門的業務質詢，我相信這邊的各局處，都是相關的單位。我提出大法官釋憲第 400 號，現在相關的局處都在這裡，包括我們的工務局、地政局，還有都發局，相信這個內容都有談到這裡的一部分。

我們的人民因公益或公用，結果土地都沒辦法徵收，這是長期性的問題，我相信各局處都願意來做，包括我們的市府，但是最後都是講一句話就是沒有經費，因為要視我們的財源而定，到最後都是推拖。人民的權益從幾十年前已經受損到現在，我們不要再講這種話了，這種話是對人民最沒有尊重的話。人民把繳稅的血汗錢交給我們政府每一個官員，是希望所擬定的政策，可以維護他們的權利，並且來解決他們的問題。相信這幾十年來，從中華民國到現在，它的法令當然有一改再改。這一條應該是在 85 年、86 年的時候，大法官會議的解釋裡面就寫得很清楚。土地所有權人的財產，因為公益而損失，國家必須對他做個保障，這就是他另訂的辦法。最大的重點是，土地的所有權人無法從他的自由使用收益，形成因公益而犧牲，其財產之利益，國家應辦理徵收、給予補償。下一個項目，政府各級機關如因我們的經費有所困難，而不能對上述公益，整個道路全面徵收補償，有關機關亦應訂定期限籌措財源，逐年辦理或以他法補償。這在大法官會議解釋裡面寫得那麼清楚，相對的法令、相對的專業，就是供我們另訂一些他法來做一個依循，讓我們來解決我們的公設地，這非常好。從我們的立法精神、從大法官會議解釋裡面，人民稍微享受到一點溫暖；但是這個溫暖必須化為真正的實務，來讓百姓感受到政府真的要來徵收。往後看一百年後，我相信在座的，除了精神永留人間以外，剩下的大家都不在這裡

了。但是一百年後，後代的子孫如果認為，一百年前我們熟悉事務的人結果沒辦法解決問題，我相信人家會罵說，你們上一代不曉得在做什麼？你們上一代有政府也有人民，結果沒有解決到人民的問題，什麼叫做民主、什麼叫做民意？所以我相信這是語重心長的話；一百年後，我們不要讓子孫再來抱怨這些，我相信這是最重要的。政府是要解決人民的事情，既然要解決人民的事，就要有一個方向和方法，事實上那個精神和法源的根據已經出來了，我們繼續來做，所以我針對的是以他法來補償。

中央法規裡制定一個都市計畫法，在 83 條之 1 寫得很清楚，公共設施保留地之取得，須具有紀念性或怎麼樣，得以容積移轉方式辦理。這是在內政部裡面的都市計畫委員會，他們已經形成一個中央法規，這不是我們內政部自己訂的，這是經過立法院的立法精神，從我們的釋憲第 400 號才延伸到今天的 83 之 1，83 條之 1 就是把都市計畫法規寫得很清楚。公共設施保留地之取得，得以容積移轉方式辦理，當然這相關的業務局處是內政部，由內政部請我們的相關局處，就是今天市政府裡面的都發局來做這個項目。我也覺得都發局經過這幾年，從 97 年的時候有通過容積移轉辦法，這是依照中央法規裡面的，而在 97 年左右通過了我們的容積移轉辦法，訂定了一些讓公共設施得以容積移轉，這是非常好的。對於相關的局處，我也必須要肯定他們，甚至在這個部分，相關局處如果類似他法的補償，能夠對人民的財產做一個保障和解決，我相信你也要翻出這個法令來替百姓解決問題。都發局在中央有規範後再來做這個項目，我當然覺得很慶幸，在民國 97 年左右有通過容積移轉辦法，就是把它訂定了一些我們的辦法方向，這是值得肯定的。那時候比較保守，也是沒有錯，保守也不一定不好，從保守之中慢慢看一個城市的發展，這方面我們是肯你們的。經過我們的縣市合併，在一百年以後，這裡的議員大家認為需要都市發展，別的縣市有，高雄市不能沒有；別縣市有的政策，我們高雄市不要落後人家。當初院轄市是台北市和高雄市，是一個雙核心。雙核心在中央執政時，台中又變成一個三核心出來，又形成一個集中在北部的一個新台北市，現在又有桃園的航空城、新竹的科學園區，這個在在對我們南部不利的時候，我們更要把我們中央的母法精神帶來南部、帶來高雄，讓我們各方能夠去執行，這樣才能夠跟人家比較。當時很多議員和一些專家、教授，有的支持、有的反對，結果都是折衷、緩衝，大家形成共識，由都委會來做一個形式上，大家一個決議上的溝通還有共識，來通過一個容積移轉的放大，這是非常理想的。

我也要問地政局，前一陣子 30% 就是永久性公園，中央母法裡面規定可

以 40%，結果你們給它折衷之後變成 30%。都發局這邊也是經過一些專家的研究，我們原則上再開放 10 公頃以上的地方，旁邊就是永久性公園，可以來 30%；中央法規，在台北市是 0.5 公頃。當時我認為我們南部的土地可能比較大，可能 2 公頃應該就很不錯了，那麼旁邊就給它一些條件，讓大家都能夠享受到一個空間美。公園做了以後，就是要有人去看，有人去欣賞、有人去運動，這樣才叫做公園，所以旁邊蓋了一些住宅應該也是合理。都發局也是在這個保守之中，通過 10 公頃以上才有。結果我看第一筆最有利益的是我們的地政局，地政局有塊 1,300 多坪的土地，剛好在永久性公園的旁邊，也就是在我們的美術館。在標售後，本來底價是 180 多萬，修改到 225 萬，結果成交是 306 萬。

心態上的調整之後，我相信都市是發展的，足足讓稅收增加十多億，所以以這樣的收入來講，市府又有一些財政壓力的時候，像這樣類似的…比較宏觀的看法，可以帶動財源進來的你們都應該支持、肯定，所以內部作業…不要大家在這邊爭取建議爭取得要死，過程都是很嚴苛、嚴峻的，結果受益者直接就是我們的政府，這我相信我們都要知道。當然我不是說一定就是你們受益最多，其實受益者只要是全體的高雄市民，那就對了、就是最好的。當然在這個過程，我相信都發局也相當努力，地政局也知道都會對財政收入有幫助，所以這部分也值得肯定。

當然為什麼房地產會漲成這樣？最近我都說，不是 1 坪標 306 萬，不要被數字搞昏了頭，因為我仔細研究後，得標者是京城建設，當然它後面有地，他們聯合上有整體成本的問題，所以我算一算，1 坪也差不多 220 萬左右而已。所以不要認為我們把高雄的地價拉太高，這個是因人而異，有的人標得下去，有的人標不下去。公開招標是合法的，但是他們成本上絕對是 200 多萬而已，不是 306 萬，這點我覺得也不要讓地價飆得太高，這個也是一個保障人民的安全係數，讓大家在工作中賺取微薄薪資，也能買得起房子，這點我也是很堅持。所以為什麼會說 306 萬的因素，也讓大家知道一下。

現在都發局有一個項目，因為外面有很多疑問，尤其是建商，因為你們通過的這個辦法，有的寫得詳細度不夠，致使建商對折繳代金的部分有疑問，因為當初市府通過容積移轉辦法是二分之一跟二分之一，結果他說我們接受基地移入的容積 50% 應以折繳代金方式移入容積二分之一，這是一個公式。我對這公式上的計算…因為這個公式算起來怎麼算都是公告現值，剛好百分之一百，我認為在一個徵收方面的條例，它有些抵觸，待會我會再跟你們探討一下。但是現在針對這點，必須要在業務部門之中把它

很詳盡的講出來，另外的二分之一是不是超過價格時可以用代金來繳？現在外面看這個有很大的疑問，是不是都發局局長或是科長能把這方面敘述得詳盡一點？另外二分之一可不可以…不然他說超過百分之一百就直接繳代金就好，請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是現在許可上面寫的，一半一半。

陳議員明澤：

一半一半，他是認為如果他沒有土地，全都繳代金可不可以？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可能沒有土地吧？現在容積移轉怎麼可能沒有土地？應該沒有吧！

陳議員明澤：

所以二分之一是代金，另外二分之一是公共設施保留地，得以容積移轉的土地嘛？是這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一半一半。

陳議員明澤：

所以不能因為價格怎樣等原因都繳代金？目前就是一定要一半一半，這是7月1日開始實施的嘛！因為它寫的清清楚楚不太夠，所以你要很明確說明，我建議要順便把這個加進去，另外二分之一應以公共設施保留地移入容積，因為你們這一條都是寫代金，那二分之一跟二分之一他誤會了，他現在說他百分之一百以上，就都繳代金就好，其實這二分之一大家都通過了就不用講了，這種公式的確有影響到徵收條例，所以局長，你這邊就是另外二分之一一定要公共設施，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像上面寫的一半一半。

陳議員明澤：

這樣我相信大家比較沒有疑慮，請坐。針對這個部分，在我們的徵收補償裡面，剛才地政局局長也有針對地價業務說明，在土地徵收補償的市價裡面…土地徵收條款第30條，現在是什麼徵收？是市價徵收嘛？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沒錯，照市價徵收。

陳議員明澤：

所以市價徵收跟剛才我說的那條 9-1 裡面的…就是二分之一裡面的計算方式，它本身是有抵觸的。而我裡面的資料，在內政部實施的都市計畫容積移轉第 9-1 條裡面，跟我們的第 9 條裡面的計算公式是有問題的，所以你不可能說政府徵收 100 元，然後賠償 135 元或是市價，現在市價是都差不多 200%或是 300%也有，所以你不可能以這個計算方式，收 100 元然後賠償人家 135 元，所以你要有一個思惟，就是你們至少要有一個徵收原則，過去的徵收原則是公告地價加三成半或是四成，這樣賠償這些才合理，在我們的法律上也才合法。我曾說過如果徵收 100 元，結果賠償 130 元，很明顯檢察官絕對可以起訴，因為那叫做有圖利建商行為。當然建商有很多優良的，也有很多是過河拆橋，為富不仁的，有部分是這樣。所以在這個部分，不可能徵收 100 元，結果賠償 135 元，所以對你們法律上的見解會很明顯抵觸到一些法令，除了你們要故意讓市府團隊陷於法律的…容積移轉是 7 月 1 日才要發布實施，我是憂心如果抵觸到法律就很可惜了，全國目前來講還沒有實施代金，因為它的計算公式沒有人敢保證，如果用公告現值裡面的 30%，當然建商會拍手鼓掌，利益越多越好啊！但是我們要有一個標準，既然實施代金，最少要有 135%的標準做徵收原則，這樣才不會抵觸法令。我不知道各局處、包括主管單位、地政局，剛才說徵收條款用市價做標準，相信你們都是業務單位，包括我們的副局長、科長，你們要把握這個原則，如果沒有把握這些原則，到時候害市府團隊陷入法律的爭議，這樣就很不好了。所以我覺得 7 月 1 日才要實施啦！還有一個緩衝的時刻去做調整，局長，是不是注意一下，不要說是 100%或 130%，我相信對於建商的成本絕對不會增加多少，但是可能因為是 100%，你是好意要幫忙他，但是卻抵觸到 135%的徵收原則，剛好觸犯法律問題，產生一些無故意的，但是對外界來看卻是圖利的，這就很不好了。這是法律上的見解，全國都沒有人去實施，我們不要貿然去實施，可以研究一下，今天我將這個問題凸顯…。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就是按照 7 月 1 日準時實施，如果中央將來有一個統一的規定，我們就從其規定，現在條文裡面都有寫明。〔…。〕法律方面市政府已經很周

延考慮過了，公平性我們也要相當程度講究，趕快做到公平比較重要，如果將來中央有規定，我們願意按照他的規定。〔…〕這個我再去了解一下，是，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回去好好考慮一下。再來由韓賜村議員發言。

韓議員賜村：

首先，我要肯定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長期對重大工程的推動以及地方基礎工程建設的努力，我要表示肯定其辛苦，不過還有需要檢討的地方，我也必須提出來跟局處首長說明，讓大家知道。38 區很多道路的開闢，不論是品質也好或進度方面也好，我知道有些局處首長有的可能不了解，只是聽取科長或業務單位的報告，整個狀況並不是很清楚。我先舉一個例子，100 年編列的 5,000 多萬的預算，林園跟小港交界處獅子公園旁邊的這一條道路 640 公尺，總工程費 5,000 多萬，今天是 102 年 4 月 15 日，將近做了二年又四個多月，光是一個管線單位的地下埋設工程就做了一年，好不容易管線埋好了，結果又是一年的黑暗期，林園沿海路自從有 88 快速道路以後，從來不曾堵車的，但今年清明節就堵車了，40 米道路 640 公尺，中間差不多有 200 公尺是 30 米的，那種道路也要開闢，包括機車道也做好了、人行步道也做好了，如果進一步要把 30 米道路拓寬成 40 米，不是還要再花一次工程費嗎？那個狀況擺在那裏是事實，100 年就要開闢道路了，到現在才做地目變更，我就不相信經濟部有那麼大的能耐，640 公尺道路是銜接林園的沿海路台 17 線，和銜接高雄市原有的台 17 線，那一段路 640 公尺竟有辦法做二年又四個月，這是打破高雄市工務局最長時間的工程，需要的經費最少，但是拓寬的時間是最久，在那裏出入的都是林園的鄉親，40 米的道路在中間一段變成 30 米，號誌燈的桿子放在 20 米寬的地方，這樣是適當的，結果卻把它放在 15 米的地方，讓南下的車輛威脅到北上的車輛，慢車道也縮小了，全高雄市找不到這樣開闢的道路，我不知道處長或局長知道嗎？道路品質是最差的，晚上警示燈該亮的不亮，間距大概有 4 米或 5 米長，從未看到高雄市道路開闢，號誌燈品質是如此的差，包商到底是哪一家？監工到底是哪一位？三更半夜烏漆抹黑的，工務局長來看現場後才確實馬上改善，整片都是黑漆漆的 640 公尺，號誌燈高度做得也不理想，做在一樓高的號誌燈，警示燈做在一樓高的地方，我們開車有抬頭看到一樓高的嗎？品質最差、時間最長，640 公尺的道路做到現在已經二年多了還在做，沒有任何一個理由可以解釋得過，這個有人關心嗎？只有一句話，經濟部的土地地目還未變更，100 年就要開闢了，已經三年過去

了，既然要開就要開下去啊！管他經濟部同不同意，這是道路預定地啊！他有什麼理由反對呢？640 公尺的道路開關了二年又四個月，我一天就要經過好幾次，從沒看過林園這麼悲哀的，你們有任何一位局處首長關心過嗎？道路品質是最差的，挖了又挖，連現在都是一樣，40 公尺寬的道路只剩下一條車道可以通行，有一大堆的拖板車要通行，要進去南星的拖板車都要經過那裏，房車、機車與它爭道，也沒有交通指揮，整條路坑坑洞洞。我不知道局處首長聽這些科長報告什麼，這二年四個月，林園人忍受了二年四個月，今年年底會完工嗎？頭尾 40 米，中間 30 米，全世界也沒有道路是這麼開關的。這條路誰要負責？林園的道路 100 年到現在第三年了，沒有一條開工的，動土的道路四、五條，有哪一條道路工程施作已把水溝挖下去的嗎？100 年編的預算東林西路，100 年、101 年，今年 102 年，這條是第一條，預算 100 年編的，到年底都沒有辦法施工，地上物的查估、土地的查估，亂七八糟。你們聽地政局的，地政局聽你們的，石化三路，包括連接漁港路那條東邊的堤岸，去年就已經發布開工了，今年要土地徵收，人家的地價稅也都繳好幾年都是那個價格了。

我在前幾天的總質詢有講過，還特別將它降價，1 平方公尺還降 1,000 多塊，一坪降約 3,000 塊，這你們也在做。土地要徵收的前後一年可以做這樣的調整嗎？無論是市價徵收或是公告現值徵收加三成半，這都不是理由嘛！為什麼這些沒有將它弄清楚呢？那麼長的手續，說明會 2 次，公聽會協議，價購強制徵收，一搞就要搞半年，結果現在已經幾個月過去了，還是沒有動作。中油的錢編在那裡等你們，林園鄉親等著道路拓寬希望交通能比較方便，結果林園到現在為止沒有一條道路是開關了。等一下哪一個局處首長跟我說哪一條路已經開關了，100 年編的預算，到今年已經 102 年了，哪一條路有開關的、哪一條路有動土的、哪一條路怪手有挖下去的，沒有半條啊！查估 38 個區，這應該委外嘛！你們若做不來就委外嘛！我聽查估的鄉親講，這一間跟那一間不同價格，以前還是鄉公所時代，我們也都外包，外包顧問公司要負完全的責任啊！查估之後價格實不實在，是不是圖利固定的所有權人，這要負完全的責任。

我們要做後面的驗收、後面的稽查，結果你們一個單位要負責 38 個區，目前每一個區都在進行道路開關，每一區都有新道路的開關工程，結果查估人員不足，都是這幾個人查估。有時候都只有照相而已，沒有叫地主出來，沒有叫所有權人出來。東林西路我可以舉好幾個例子，好幾個地主都可以邀請出來，也沒有看到他們去邀地主做地上物查估的，這間 52 號估價比照 54 號，這樣比較的，而 54 號的價格卻比較高，52 號的比較低，換

52 號的來找我。怎麼會有這種的查估方式呢？用照相就能解決了嗎？那就網站看就好了，根本不用到現場了。所以從整個的進度來講是不及格的，對效率來講是不及格的，局處首長很辛苦，但是下面的科室辦得出效率與否，你們不知道啊！我就舉林園這一條沿海道路就好了，這條路若要做，一年前就要做好了，怎麼有人做到現在進度才 40%，哪一個說進度是 50% 的，或是進度 41% 的，不然等一下請科長起來報告一下。看沿海路跟林園、小港交界這一條路的進度，現在進度是多少，從哪一天開始動工的，它的問題在哪裡。若不動工也要將原來的道路鋪平啊，卻挖得亂七八糟，挖到現在還封得剩一個車道，大卡車跟那些汽車要經過，剛好一個入口就挖到剩一個車道。等一下負責的局處長到現場去看一下，看是否像我說的那樣，整個工程的品質是非常不好的，監工是哪一個，會後請他到現場去驗收一下，每一次都要說，愈說他愈故意。做二年四個月，光是東邊圍、西邊圍，光是路中圍、路邊圍，剛好圍了二年四個月，到現在還在圍籬笆。這難道不是缺失嗎？當然對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的辛苦跟認真，本席也是肯定，但是說這些缺失難道你們都不知道嗎？難道這些科室主管都欺瞞你們嗎？一條東林西路的查估到現在還在查估，說 8 月要完工，100 年編列的預算，今年 8 月要完工，進度表是這麼寫的，到年底都沒有辦法完工。其他所有中油支持的 16 億、4 條道路，石化三路是其中一條，接漁港路東邊堤岸的是其中一條，這條 8,000 多萬，石化三路工程 1 億 2,000 多萬，到現在還停頓在土地的查估，土地的徵收還在作業、還在辦說明會。你將去年的徵收價錢降這麼多，人家怎麼會給你徵收呢？從這個問題還不趕快檢討，還在走程序，還要一個月過一個月。你們地評會是怎麼評估的，地政局給你們的資料是什麼樣的，應該趕快研究，將道路要徵收的，林園那裡好幾條都是中油支持的，應該好好做一個規劃，做一個研討，都沒有啊！主席，我的質詢到這裡就好，不用答覆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來由洪秀錦議員質詢。向大會報告，我們等到洪秀錦議員質詢完畢再行散會。

洪議員秀錦：

powerpoint 第一張，地政局長，這個是捷運西邊那邊開發的，對不對？因為我曾經說過，這裡就是未來要開發，這裡在大寮區是最低窪也是最容易淹水，我希望未來如果有開發的話，我們是不是要在這裡做一個滯洪池？而且滯洪池不要隨便做，因為這裡周邊環境都是人住的地方，假使滯洪池做了之後你是不是要把它做得像公園一樣？不要隨便做一個在那邊，因為

我最近有去看我們大寮這邊做的一個滯洪池，我覺得他做的是還好啦！不過那裡是比較沒有人住；可是這邊的話，全部周邊都是住家，我希望滯洪池做下去的時候，我們把它做得像公園一樣，讓地方人士有一個地方可以散步。局長，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大寮主機廠，議員反映過很多次，這個地方很會淹水。

洪議員秀錦：

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地方，我們的預算已經編了，編了有 45 億多元，開發面積差不多有 55 公頃，目前這個地方都市計畫，因為我們必須要做公益性、必要性，最近務農調查已經進行中。剛剛議員那個建議很好，應該在這個開發範圍內。

洪議員秀錦：

做一個滯洪池。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設一個比較大型的滯洪池，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跟都發局再整個做公益性、必要性，因為公益性、必要性一做的時候會跟地方的一些意見領袖交換意見，我想我們這一部分會注意。

洪議員秀錦：

工務局長，這裡是中庄八德路，因為德旺建設在我們那裡蓋一批房子，他在那裡蓋六、七十間的房子，而且他完全是沒有排水溝，我們已經跟水利局去會勘兩、三次，那時候水利局跟建管處有要求，因為他的水排放到舊部落這條水溝，那時候有要求他變更，到現在他都還沒有恢復原狀。你看這一條水溝，就是從這一條水溝進去，旁邊這裡他蓋了一大片房屋，因為這條水溝會影響到中庄國小那邊，還有忠孝路、舊部落，整個都是用這條排水溝，不過這條排水溝太小了，你知道嗎？舊部落用的時候就已經會淹水，只要一下雨，舊部落那邊大家就淹水淹得唉唉叫，而且你看德旺建設又很惡質，他把這裡整個所有的排放都是往這一條排水溝，全部都是沒有考慮到地方的淹水，他只有考慮到他要賺錢，很自私，所以我們地方已經抗爭過好幾次。他現在還沒有做好，假使他做好了，這裡還沒有解決的話，你要慢一點發給他使用執照，不然到時候造成這邊又是淹水的時候，又是一個很麻煩。因為建商做一做，錢賺一賺，他拍拍屁股就走了，他進

來會勘的時候，看我們進去那邊，包商竟然跟我們噲聲說他來到我們地方時已經探聽過我，探聽過我的底細了，你看這個包商不是來我們這邊生雞蛋，是來我們這邊放雞屎的，你看他又這麼霸道。局長，所以是不是我們再找一次跟水利局去看怎麼來處理？因為這裡沒有處理的話，真的完全是跟地方交代不過去。因為我們地方也一直在問，奇怪！他的房子現在一直在蓋，為什麼他的水溝完全沒有改善？我希望他是自己獨立出來，他不能再用這條水溝，他要用旁邊這一條；黑色的這一條是舊部落，這一條，我們希望他們自己的水溝是自己從這一條排放出來的，他現在就是都用我們這一條，而且他已經有挖進來了，當初有要求叫他改善，要改回來，他完全都沒有改。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洪議員報告，大概建管處這個月份會再辦一個會勘，我們會再邀水利局，還有議員關心的這個事項做一個檢視，必須要求的我們一定會請建管處要求建商。

洪議員秀錦：

對啊！不然到時候他錢賺一賺，他拍拍屁股就跑了，一淹水變成害慘我們地方在這裡的人，而且我們去跟他講的時候，他還很兇，你知道嗎？建管處那時候，技正好好像也有去，他也知道，你去瞭解一下，他也知道，進來就是包商跟我們在那裡，還叫一些黑道兄弟進來那邊大呼小叫，所以這邊要好好的處理，不然你到時候真的很麻煩，尤其德旺又很霸道，你知道嗎？照道理，他來這邊，他要好好處理淹水的問題，他不是，他在地方搞得烏煙瘴氣，又在地方散布謠言，我覺得很惡質，是不是我們儘快找一個時間開個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

洪議員秀錦：

還有，這邊是金潭國小，局長，因為當初金潭國小的校門是完全沒有路，他們這邊已經就定位了，什麼時候要開始做？這整個是他們的圖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議員關心的應該是金潭國小。

洪議員秀錦：

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東側的道路開闢。

洪議員秀錦：

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新工處目前已經有在進行、在規劃中。

洪議員秀錦：

可是當初我瞭解的時候，我們是說他還沒有就定位，整個校門什麼都沒有就定位，可是它整個圖形都已經出來了，它已經有就定位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它的校門，據我瞭解，應該以後會改成從東側。

洪議員秀錦：

沒有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他不是 3 月才確定。

洪議員秀錦：

沒有，局長，我這個是上個禮拜才去拍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不是請新工處長答覆？他可能比較瞭解狀況。

洪議員秀錦：

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洪議員有建議開闢這條路，當時因為學校還在做校舍的整體規劃，我們是在今年的 3 月跟學校會勘時，他說他們會放在這條路上，但是確實的位置，這個模型或圖也應該是這個月才提出來的。

洪議員秀錦：

我是不清楚，我上禮拜進去的時候，因為我有問你們，你們說他們還沒有就定位，我去瞭解的時候，他們是說他們整個已經就定位，已經都弄好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跟議員報告，我們 3 月份跟校長去會勘的時候，是說位置在哪裡不知道，但是我們跟他講因為民衆跟民意代表都很關心這條路，我們希望他趕快確

認，我們就可以來進行這個…。

洪議員秀錦：

那不管，現在他已經就定位了，我們什麼時候要去做？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現在已經開始籌措經費跟辦理規劃設計。

洪議員秀錦：

籌措經費？這不是本來就有經費了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是，土地的部分是有，但是整個工程費的部分跟議員報告一下，總經費是 4,118 萬，土地要 2,499 萬，所以我們會先做規劃，土地的部分我們要儘快跟地主協商，看有沒有機會分三年編列、一次開關。

洪議員秀錦：

好，那你儘快吧！我記得這個案子是我第二次總質詢的時候講的，到現在也拖了一年了，所以我們儘快把它做出來。

主席（曾議員麗燕）：

今天的質詢到這裡，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開會，大家辛苦了，散會。

主席（曾議員麗燕）：

繼續開會，下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黃議員柏霖發言。

黃議員柏霖：

今天自由時報全國版又報導了，高雄市民平均每人負債 8 萬 4,400 元，未來十年我們大概都會暫居第一名，因為第二名還和我們差很遠，尤其是五都，我們整個包括總量和人平均值大概都最高，但是也不能因為這樣就沒有希望。今天在座的部門就是創造價值的部門，我看到地政局長上個星期高雄市的房價破了紀錄——306 萬一坪，這大概是以前無法想像的，高雄市的土地怎麼可能一坪 300 萬，但是現在確實有人投標了，我想也會去付款。所以我們怎麼去創造那個價值，早上工務局長在報告中提到，我們在哪裡做了很多濕地、很多公園、很多進步的觀念，包括太陽能，各種進步的觀念本席都支持，我們怎麼讓這個城市更進步、更好。這幾天有一位首長說，一個城市會不會進步 30%是靠策略、40%是靠執行力，其他 30%則是靠運氣。因為整個局勢會轉變，並不是我們努力了就一定會怎樣。但是那 70%各位有沒有準備好？30%的策略加 40%的執行力，我今天要談到執行力的部分，從本席開始當議員我每一個會期都會提到公共設施保留地，上個月內政部李部長鴻源說：「沒有使用的乾脆都歸還好了。」無論用

減額、用撤銷、用以地易地、用價購或任何方法，我覺得只要能做，本席都支持，因為沒有理由你都沒有使用，然後找一個理由說沒有錢，我覺得這是最不負責任的，你沒有錢就不要把範圍劃那麼大，甚至沒有錢我們也要讓高雄市民知道，整個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徵收要 4,000 多億。主席，我們哪來的 4,000 多億？即使有這筆錢也不一定都要投入在買土地啊！我們應該要有其他的想法。過去我們的思考是平面的，現在是立體的，這樣我們還需要保留這麼多公共設施的用地嗎？我覺得這個都可以被討論，如果這個觀念可以被接受，我們就必須要去面對每一個公共設施用地它是不是應該被撤銷、被減額或被交換？任何方法我都支持，但是就是要去做，不可以圍起來然後都不做。我知道都發局和地政局都很努力，但是進度很緩慢，我剛才提到你那 30% 的策略是對的，問題是你後面 40% 的執行力不夠啊！主席，我當議員快要十年，十年前講過的問題十年後還是沒變啊！問題是這些地主更可憐，有的是民國 60 年代、70 年代，從祖父交給父親，現在交到兒子手上，都還沒有解決，看起來也會有一些困難，那我們怎麼來做？我拜託在座各位局處長和市府同仁，你們要記住，那 40% 的執行力我們怎麼讓它加速、加值？過去我們都說如期如質，我認為不對，要加速、加值，怎麼讓它更快速能夠達到，我覺得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概念。以三民區為例，我們有五大塊的土地，第一個，污水處理廠，主席，它的右邊是自立路，為什麼會留下這塊地？當初這裡是規劃為污水處理廠，後來污水處理廠移到中洲，所以這個污水處理廠就取消了，才會留下這塊地，旁邊就是客家文化園區，這塊土地就在後驛，右邊是自立路、北側是同盟路，你看！放在那裡十幾年了，這個也沒有解決啊！上次局長說，我們希望跟南側的工業區合併做檢討，透過區段徵收或其他方法，把這一塊納入這個區域，問題是這個區域的人未必會同意，那麼這塊土地你要怎麼解決？所以我們應該逐塊來面對跟解決，我覺得這個很重要。

再來是三民區果菜市場這塊土地，如果我們把果菜市場遷走，然後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平等路，整個活絡起來，加上往北大樂旁邊的屠宰場，各位想看看，民國五十幾年屠宰場設在這裡，當時民族路這裡是荒郊野外，現在是市中心呢！市中心我們竟然容許它在那邊殺豬。那天朋友的兒子在那裡辦婚宴，在那裡上班要戴鋼盔呢！為什麼？因為上面天花板會掉石頭下來，有生命、有公共危險。我們從環境、從整個區位來講，我覺得果菜市場和屠宰場應該一起搬走，搬到一個比較適當的地方，我們來成立一個民生工業園區，然後我們把這二個地方一併討論，該當公園就當公園，一部分當作商業區或住宅區，因為我們要有財務計畫。我覺得理想很重要，

更重要的是要做得好，我也希望全部都當公園，可能嗎？不可能！因為你要有足夠的財務計畫做支撐，本席都支持，這個也對，但是我們沒有更積極的做法，還在那裡討論，農業局是說 105 年。我在這裡拜託都發局，在 105 年之前我們是不是先想一下？如果 105 年它搬走以後，未來這二塊地會長成什麼樣子？譬如你們有公園的計畫或是哪裡要當住宅區或商業區？要賣掉多少土地來支撐整個財務平衡。說實在的，現在搬到仁武成立民生工業園區，那個地方也要預算啊！可能要花十幾億，你這裡如果不賣十幾億它也無法搬過去。所以我們要務實看待這個問題，但是我希望我能夠看到你們的計畫。每次我都有問農業局長，市長也有在議會說明，本席每次問他，他都承諾 105 年不會跳票，都一直在做。未來長什麼樣子？我希望能讓三民區的民衆，尤其是屠宰場旁邊的民衆可以了解，我再忍耐三年，三年後這裡就會變成公園等等。果菜市場附近的居民也了解，未來三民區的交通會更好，我覺得願景很重要，你給他一個願景說三年後會怎樣，我相信大家會忍耐，如果都不知道，過去的住戶還留在那裡，有些是已經領過兩次拆遷補償金了還不走，當然有的合法、有的不合法，這個要去清查。

第三個，獅湖國小旁邊，就是樣仔林埤下游，這裡有很多公共設施保留地，我們的公園都沒有開闢，因為過去都沒人提起，我們就一直留著。我覺得市府在這邊應該更積極來面對，很多議題你覺得是對的，我們應該更積極主動，不是有很多議員關心的你才去做，沒人關心你就不做，這樣的價值跟方向是不對的。事實上，這個關係到三民區榮總旁邊金獅湖附近、樣仔林埤整個綠帶的連線，然後讓獅湖國小旁邊的居民覺得說，原來我們這裡有一個帶狀的公園，過去我們都不知道，結果變成雜貨場。以前這個地方是高雄市登革熱最流行的地方，為什麼？因為它的上游樣仔林埤，當時就是用這個理由，這裡是登革熱最盛行的地方，用這個理由才開闢樣仔林埤，但是開闢樣仔林埤之後它的下游就不動了。這個部分都發局應該想一下，我們要怎麼共同面對跟解決這個問題。

再來是三民二分局旁邊的公園用地，這塊地本來說要開闢公園，結果都沒有做，如果你在市區看到一些超商或賣車或賣薑母鴨等等的，很多都是公共設施保留地，因為它只能蓋一樓，一樓能幹什麼？就是只能當作超商、賣薑母鴨或賣車等等，這些土地也不能借錢，變成它就是凍在那裡。局長，這個部分，整個高雄市的公共設施保留地總值 4,000 多億，我們如果可以分幾年來解決。我跟你報告一下，它就等於凍在這裡的資源，已經就被活化嘛！因為你想這個公園如果打開，你用減額也好，徵收也好，地主拿到錢後，一定要去買房子，去改善他們的生活，他就會產生乘數效應。當地

居民他也會因為公園開闢了，他享受到他的生活品質，不然永遠都在看。三民二分局旁邊那個土地，從民國 72 年 18 期重劃區做好以後到現在，它還是都保留原狀，30 年了。我們跟他們講要開闢公園，有嗎？也沒有，那未來有沒有可能，如果要用那個預算去徵收，我看是困難，那個大概未來是辦減額的機會最高。既然未來要做，為什麼不積極一點，所以本席今天再一次把我們三民區這五個很重要的土地，而且這只是三民區，我也不知道主席的小港、前鎮地區這個問題有幾塊？我不知道。我是覺得我們應該一體適用，建立一個標準，面積多大的，它可以怎樣來處理。面積太小的，已經沒有辦法辦減額的，我們要如何發回原地主，怎麼樣做是合理的，是公平的。但是我覺得就是一定要去就對了，我們也不是為特定地主去講話，我們講的是全部，希望建立一個準則，我們很客觀合理的去推動，我想這個才有意義。所以本席先提出這幾個問題，我請都發局長來簡單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向議員報告幾個數字，這幾十年來，高雄市，就是你比較關心高雄市的部份，我們公共設施加總起來，大概還有 12%。〔對。〕還是沒有去徵收處理，12%啦。那縣的部分，我就先不提，縣的部分，大概是三倍有餘。就是發生歷來，盡量都是用我們所有的稅收去做徵收，你講的都是錢的問題。一方面要來撙節，一方面要趕快花錢編列，這個當然都是要整體考慮。

黃議員柏霖：

有困難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所以你講的這個都是在處理中，幾塊地我就一一快速回答好了。體 2 用地當然現在已經走得最快的一個，現在已經在小組審查當中，這是第一個。那三民 2 號公園，就是那個工業區旁邊那一塊，那一塊我們現在已經經過財務評估。

黃議員柏霖：

就是自立路，後驛那一塊，客家文物館旁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講的都是財務可行，不要做虧錢的生意，可行再做嘛！〔對。〕這塊地我們初評估是要併旁邊的工業區，那初步地政局的評估，財務上大概也可能打平。所以我們就朝這個方向，在這個地區的三民區通檢時，我們來處理，好不好？

黃議員柏霖：

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過去這段時間，你一直關心，我們的確都有在進行。〔好。〕這個不是說人家不要，該怎麼辦。你說要變更，人家不要啊。所以財務不可行，一樣是拿現金來貼，這個也需要一點時間，希望你不要誤會我們都沒有在進行。三民果菜市場，大概現在是朝仁武方向，農業局也跟你報告過了。

黃議員柏霖：

105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我們剩下這兩塊地，大概有兩個用途。一部分會變更為住宅用地，靠近寶珠溝這邊，大概比較會淹水；一部分我們會劃為公設。

黃議員柏霖：

做滯洪池，本席也提過很多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將來就朝這個方向來做。

黃議員柏霖：

做滯洪池和公園，你一部分劃成可轉換成現金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換成財務效果的。當然我覺得我們都發局能夠把大的規劃先提出來，方向定好，剩下就靠各機關去執行，我想這個是很公平的。另外就是你提到北側還有兩個公園，好像那個二分局是0.9公頃，樣仔林埗還有1.1公頃，旁邊都已經開發了，大概它沒有任何併的可能，就是逐年編公務預算去徵收。那公園稍微大一點的，我們會考慮減額，坦白講，那邊公設也挺不足的。我跟黃議員報告，這個都沒有全部漂亮的，〔對。〕你減額，你就少東西，所以市政府預算過得去，我們會逐年來編。如果沒辦法，我們就朝減額，這個都一樣，都是在通檢裡面會處理掉，會被討論過。你講的這五個，進度其實都很明確。

黃議員柏霖：

還有屠宰場也要把它討論一下。先想一下嘛，發揮你們都發局的想像力，是不是來想一下屠宰場未來會變成什麼樣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它與工業區併得起來的話，那個會在裡面，在辦公共工程會一併做實質規劃，就我們辦整體開發時，一起把它做好。

黃議員柏霖：

好。局長你請坐。因為本席追蹤這個議題也七、八年了，我每次來都要講。因為我覺得大家互相鼓勵，而且最重要是有一些觀念，以前認為不行，現在慢慢大家要接受。為什麼？這是務實可行，我們不能提一個問題，就像剛剛局長提到，沒有財務可行，都要叫政府編預算，那我們現在負債又那麼重了，這樣怎麼可能呢？那就根本不可行。所以我一直提到，我們找一個我們可能做得到，可以做得到，讓多方當事人，讓當地的居民，讓政府的施政能力，大家都能夠達到一個平衡點，我想那才是我們要去追蹤的，我希望會後那…。

主席（曾議員麗燕）：

張豐藤議員，請發言。

張議員豐藤：

今天我想跟都發局、工務局討論一下幾個問題。第一個就是有關高雄車站區區的規劃，最近這一段時間對於高雄站區怎麼樣的規劃引起很多很多的爭議，我們也有很多的同仁也辦過很多的公聽會。我整理起來，大概最大有兩個爭議點。第一個爭議點，就是到底那個平面的交通是怎麼處理的，是不是一個直接貫穿或是用環抱的方式，或者是用比較公共運輸的方式；第二個爭議點，就是那個地方現在是要做一個大型的商業開發，那我們原來保存的高雄火車站——舊火車站，那個小的舊火車站移回去放在中間，整個都市的景觀是會非常不協調的。這兩個問題是卡在一起的，剛開始我看民間的團體，其實他們是弄錯方向了。第一個就是說，他們認為這樣放在那裡是沒辦法的，是不協調的、不能相容的。其實是不是台鐵爲了要大型的開發，所以它必須用這樣子交通的規劃，來有一個比較大的廣場，就像是怪罪於交通的問題，所以整個引導到那一邊。我覺得真正的民間團體最 care 就是那個九十幾年的老車站回去在那裡，如果旁邊是大型的商業開發，那麼大的高樓大廈在那裡，會不會在景觀上是非常奇怪的。但是其實我最近也聽…，我問一下工務局楊局長。那個舊的火車站我們當時從那個地方把它移 85 公尺，移到現在那個地方。經過這樣移動，舊火車站的年代又那麼久遠了，那個結構上，安全是不是有問題？如果再把它拉回去，那需要的經費是不是有很多需要像結構補強這樣的，是不是這樣子？楊局長請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張議員報告，目前我們手頭上的資料，包括這幾年地震的影響，目前整個願景館，我看起來在結構上，是還沒有什麼疑慮的地方，目前看起來是這樣。

張議員豐藤：

我們將來還是要把它架起來，移 85 公尺再移回去。所以這個東西還是有很多可能你必須要去做結構補強的，因為大家都在爭點，就是爭要不要大型的商業開發，要不要交通規劃，換個交通的規劃大家卡在那邊。甚至變成兩個進步的價值，在那互相的衝突，我覺得其實是不是我這裡會想拋出另外一個想法，那個東西有沒有可能就放在現在的現址，就不再移回來。然後我也查過，那個地方現在是車站的專用區，在我們整個高雄車站的專用區，用地應該也沒有問題，就不要再把它拉回來了，在那一邊，把它規劃成可能是一個公園，或者是怎麼樣的規劃設計，不要再拉回來。那任何一個城市，它的火車站的地方，其實都是給它一個很大的商業開發，因為它本來就會有人潮的，那我覺得是無可厚非的。那有沒有可能是朝這個方向？我現在拋出這個議題，不曉得都發局盧局長你的想法呢？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幾年在討論這個高雄車站，我們一直希望利用鐵路地下化，讓高雄車站的周邊真正有機會做到比較人本，比較商業化，一些商業服務中心區的意象出來。不是過去圓環型的交通，一直希望讓高雄的市民，能夠接受新的空間感覺。車子是以轉運為主，穿過性少一點，人多一點，在都市有些轉乘或季節活動。

在這種狀況，我們的確是有很多方案要評估。其中一個就是以交通為主的從中間穿過剖成兩半，後來這個方案的確會失去不少東西，所以還滿掙扎的；現在最新的評估方案，交通還是要解決，但是是用環抱型的，這是第一個。

你剛剛提到在這種情形之下，那個老的高雄車站，就有機會再做調節。也就是它可以回到原來中間的位置，因為交通從兩邊繞過去，所以它可以回到正中的位置；也可以如剛剛所提到的可能性，就是留在旁邊。可以朝這兩方面來規劃。

張議員豐藤：

其實三個交通方案中的直接穿越，我是不贊同的；至於環抱型的我也很擔心，因為它就會變成一個孤島，民衆想到那裡，會變成很困難，而且非

常危險。這個是留在那裡或是遷回去，其實我沒有一定的想法，但是，如果整個景觀可以融入的話，是怎麼規劃？可能要好好考慮。

第二個問題，我想要請教都發局，就是鐵路地下化之後，上面的平面空間，我們大概都會規劃成綠廊。我比較關心的，就是美術館旁邊的馬卡道綠廊。其實，盧局長你可能不知道在那個地方為什麼會有馬卡道這條路？就是因為當時是馬卡道的聚落，馬卡道是我們的平埔族，為什麼會在那裡？最主要是因為那裡有個柴山的湧泉，因為湧泉在那裡，我們知道，凡是住民都需要水，所以就會有聚落的形成。最近台鐵也曾和地方溝通協調，因為過去有原住民的議員，他要求當那裡綠廊建起來之後再弄個原住民的市集。現在他們在考慮，是不是以原住的意象弄一面牆？或是怎麼樣。但是如果原住民是用高山族，那根本不符合那地方，那地方其實是平埔族馬卡道族的啦！有沒有考慮，過去柴山湧泉真的在那附近。最近鐵路地下化在挖的時候我有去看過。那地下水位非常高，水一直冒上來，那工程單位就一直把水抽出去。有沒有可能和鐵路地下化的工程單位或是跟中央來討論一下，把那個地方綠廊做一個平埔族的意象做個柴山的湧泉。弄柴山湧泉在那裡，可以把很多的故事，包括過去的馬卡道平埔族，在那邊整個生活，做一個完整的表達，或許會比較有意義。盧局長，是不是有可能這樣做？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張議員告訴我這個資訊，這是個很好的想法，我們應該有時間可以跟他談。

張議員豐藤：

時間夠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他們地上的設施物晚幾年才會做，所以現在我可以把這想法找鐵改局來談。

張議員豐藤：

另外我還有一個我滿關心的議題。最近在鼓山地區有個最夯的地圖——哈瑪星的時空旅圖，這是由一位爲了保存哈瑪星新濱老街廓的單位，叫做打狗人文再興會社，他們去印了這個哈瑪星的時空旅圖。這旅圖只印了1,000張而已，在一個禮拜內，全部都被搶光，它是把哈瑪星過去很多的古建築列出來，什麼東西在哪裡？那樣的一個地圖。鼓山的代天府也補助他們加印了1萬份，現在已經有5,000份被搶走了。

其實大家對於哈瑪星過去舊的文化和建築或是過去的東西，是非常有興趣的，我以前也不知道這個地方，也是在前陣子參與之後才知道。我們哈瑪星是全國第一個實施都市計畫的地方，盧局長，你知不知道？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看過早期高雄的都計圖，那個地方是最早，有些市街改正，他們叫市街改正。

張議員豐藤：

它也是高雄港鐵路臨海線的最源頭嘛！其實那地方是很有趣的，有很多木造的房子。我最近參加他們的活動，也看到過去的一二三亭，是個很有名的料理亭，在日治時代還有藝妓在那邊表演呢！像那裡還有一個明治製菓高雄配給所，是做糖果的，是個住商混合式的房子，也是滿漂亮的；還有一個叫做高州館，以前是高州御旅館，是個旅館；還有一個就是佐佐木商店的高雄支店，現在是打狗人文再興會社的辦公室，這地方以前是做建材販售和土木營造的，很多東西在那裡面。這些很多都是木造的房子，可能不只是木造，還有夾雜其他結構。但是大部分是木造的結構，那些木造的房子是滿漂亮的，過去也有很多故事在這裡面。所以我們把它變成廣3用地、廣場用地，甚至那裡如果要做停車場…，那裡停車場太多了，也沒道理把那裏做成停車場。甚至有位法國人，他是台灣女婿，看到那麼漂亮的地方要被拆掉覺得非常可惜，所以就參與了，希望把那些東西保存下來。保存有很多工作要做，但是我覺得不是每個地方都是文化古蹟，不是每個地方文化局都有辦法認定，它是歷史的資產或是什麼。其實還有另一個方式，就是透過都市計畫整個的檢討，那是做什麼用途？然後想辦法把那保留下來，或是創造另外一個新的空間。這個地方到底會不會拆？到底有沒有辦法保留下來？到底它要怎麼用？市政府有沒有一個想法？請盧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廣3確實有很多歷史留下來的資產，所以我們文化局現在會再做一次詳細的調查，因為還在進行中，目前是不會拆。

張議員豐藤：

那要做什麼用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的部分，我想土地歸土地，建物歸建物。因為土地還是公共設

施用地，所以先維持住；地上物的資產如果調查出來，我想文化局會有比較好營運的想法。就是留下來做什麼用？如何去解決那些產權的問題？如何讓它變成民間自營？或是變成公家機關進來後我們再委託。這個文化局會有一番的思考，我也了解他們正在做這方面的規劃。

張議員豐藤：

暫時是不會拆啦！請坐。因為我們還會繼續努力，請文化局做後續的考量。

另外我今天從台灣時報看到一則消息，我們李氏的古宅，好像要把它拆掉。我請問楊局長，現在情況怎麼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張議員報告，因為文化局的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已經確定不列入紀念或古蹟，所以站在工務局新工處的職責，就是必須要依照都市計畫…。

張議員豐藤：

我想市政府是整體的考量。它不列入文化古蹟，不代表它沒有它的歷史價值，一定要把它拆掉。或許你們有壓力，監察院說你們把預算編下去而沒有去執行所以要去調查你們。我想市政府是一體的，那個如果拆下去，市政府對於高雄歷史文化維護的形象完全毀於一旦啦！我覺得工務局和新工處要好好的考量。尤其是都發局這邊，有沒有可能透過都市計畫的手段，那個地方路到那裡就好了，或是怎麼樣？做個通盤的檢討。盧局長，請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如果是劃為非文化資產的認定，我想府內一體，我們幾個局還要再商量一下。

張議員豐藤：

這個地方它裡面的建築有很多很有趣、很有意思的地方。當然李家他自己有不同的意見，但是就整個高雄的整個的文化的保存，我希望能夠留下來，因為高雄建了那麼多現代化的東西、國際化的東西，愈看愈冰冷，真的需要有一些在地有歷史價值在地有故事的…。

主席（曾議員麗燕）：

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本席有三個問題要請教我工務部門。第一個，是我有兩個朋友先後都要來工務局，回來我們工務局服務，一個回來快四年了，最近一個才要回來。問我說回來怎麼樣，我說你去問前面那一位，之後就沒有消息，不敢回來。

我要提起的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就是我們工務部門長期缺額過多。過去我們議員常常都在審預算，人事要精減，人事要精減。但是，我注意到工務部門，我看到蘇正工程司，我打電話找他，我找了他三次一個禮拜，我拜託他回我電話，都沒回我電話，我不是在罵。過去我絕對會生氣，我知道工務部門忙翻了，工務部門真的很忙。

我看到我那個朋友，看到他就一臉寫個「操」字。你們「操」沒有關係，有時候種種出現問題。最重要的會不會因為你們人員的不足，讓整個待建設的高雄市的競爭力，因為人力不足而有所遲延。

市長那天在施政報告的時候，我想局長你印象非常深刻，市長講了一半脫稿演出，在講我們凱旋的人行道，說要完工了，但到現在還沒有完工，不知道什麼時候會完工。市長脫稿演出，你也無奈的苦笑一下。本席有幾項要建議的是說我們工務部門的召集人跟我們的同仁，是不是整體把我們工務局…，好像五、六百名的名額，缺額長期保持在一百多名，用約聘僱大概也支援 30 個人。可是全國每次高普考沒有人要來，為什麼呢？他們一打聽你們這個部門就 over loading 工作量太多，沒有人敢來，有誰敢把自己的前途…，平時晚上、禮拜六、禮拜天還要加班，這種狀況我認為會有惡性循環。你們可能都說沒關係，我們會扛住，可是如果你們扛不住又不說的結果，我認為高雄市這幾年未來的建設成果的競爭力，會不會受到你們的影響？這可能要請工務局，是不是也透過我們的召集人，把你們該有的員額，透過一個計畫呢？當然要一百多人都補足，我認為你可能也不會認為需要。可是起碼該讓我們的作業順暢，相關的工程不會因為員額不足而遲延，這一點我看工務局長你要用你的智慧趕快去面對，不是純粹做球給你們是為了高雄市未來建設的競爭力。

第二個問題，這也是要向局長抱怨一下。前幾天我們交通小組在討論輕軌的時候在說，未來有關大順路還有凱旋路那裡可能還是要用 B 型路權。B 型路權的路寬至少要 27 米，也還保留一個車道，未來一定要把停車位再劃掉。很多議員在說停車位如果要劃掉，現在可能就要闢建路邊停車場，還是怎麼樣。我那時就發言表示說，停車格劃掉是大事。

當初輕軌要興建的時候，就有里長曾經反映，我們的捷運局還說，輕軌因為大順路跟凱旋路都有 30 米寬，不用劃掉停車位。我舉了我的選區最委

屈的例子，就是美麗島大道。當初爲了捷運的運量把整個美麗島周邊的停車位都劃掉。生意人會害怕以後停車沒有停車位要怎麼辦？生意會變差。不會。我們的人行道 12 米寬，一半給人走，一半要露天營業，它會是台灣甚至媲美香舍里榭大道。到現在「烏龍」幾年了，那些商家怎麼辦？這裡都沒有給我們解決，使我們這區的議員都遭受到強大的壓力。

剛剛盧局長也說這是市府一體，這或許也是經發局現在要去解決的問題。我認爲今年底沒有再想出方法，我要拜託我們的工務局長，明年起編預算把停車位還我們，有沒有辦法？可不可以請楊局長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人力不足的部分要不要回答。

郭議員建盟：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真的很謝謝郭議員對於我們工務局的這個人力不足的重視。這邊跟議員報告就是說，其實這個問題我早就跟市長也報告過，如果考試分發或者是外補不容易，因爲我們目前的情況，市長也同意用控管職缺的方式來做個約聘僱。這個部分我在去年的 7 月也要求我們工程處的處長，還有我們各單位的主管，一定要積極的去設法補足。

郭議員建盟：

局長，人員要用的很精準，但是，我倒是期待前幾年都已經 over loading 到一定的程度，現在稍微可以給大家休息的員額，該讓我們的同仁有那個空間去動頭腦，不要一天到晚都在開會，都在忙一些事，晚上還拿公文回去寫，我認爲那是沒效率的，我自己也曾進去市府服務過，我知道那是做不出成績來的，這點請局長注意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好。第二個就是有關於美麗島大道的人行道寬度的問題再加上整個美麗島大道缺乏路邊停車，這部分我想我們應該積極來找交通局…。

郭議員建盟：

依照你們當初的承諾，未來營業的部分到底有沒有可能突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在今年春節期間，養工處也定了一個計畫，就是怎麼樣活絡這個人行道。最後，因爲其他的因素，所以沒有實施，只能夠在黃連木上面多張

掛一些 LED 增加夜間的色彩。

重要的是這個人行道的問題。我覺得人行道的寬度是不是要再維持這麼寬？有關於這個停車的需求，這個是一個很實際的一個問題，我們內部會作個討論，再跟市長報告。

郭議員建盟：

局長，我也直說，我的目的不是要跟你要回停車位，該做該承諾的事情，如果能夠讓它繁榮起來，當然期待去做。好不容易改過來的停車習慣，要再改回去，萬一又要再改回來，是不可能的。最重要的是過去承諾該怎麼樣讓它營業，不要「烏龍」，想辦法去突破，不可能做不到。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向議員報告，在我的立場是，人行道的主管機關是一個管理單位，我們都很開放，只要是相關的機關包括經發局或觀光局，如果說對於活絡這個商圈有它的必要，我覺得也應該要跳出來，不是只有我硬體的管理機關去做，站在我的立場，我們都樂觀其成。

郭議員建盟：

大家集思廣益，我們希望把這個問題趕快解決。好，謝謝！時間有限，第三個問題要請教盧維屏局長，分享兩個訊息，第一個訊息就是這個台中前幾天也說它的空屋率現在很高，都是將近 20 萬戶，但是他也要蓋社會住宅。另外一個就是要跟謝局長恭喜，我們的土地越賣越高，去年 200 多萬 1 坪的，現在到 306 萬，這讓本席 catch 到幾個訊息，第一個，地價這樣一直飆漲下，對高雄市的影響是什麼？高雄市需不需要有適當的住宅政策抑制我們的房價，不要無限上綱的往上跑；台北、新北市的空屋率都相當的高，但是他們都已經啟動去興建合宜住宅了，他們啟動合宜住宅一大部分是只租不售。為什麼空屋率那麼高還要蓋？很重要的理由是，讓在台北市上班的人或是住在那裡的人較容易立足。高雄市過去是一個很好生存的地方，因為我們的生活成本很低；但相對的，我們的就業機會不多，謀生不易。大家也知道，你也一直在努力，我們試著在亞洲新灣區等等周邊加速它三級產業的更新，讓未來六到八年我們能補足過去工業城市所失落的那個就業機會，但相對的，你有注意到嗎？這些建商、地主再加上炒家結合銀行，在北部已經炒不夠，已經沒有那個空間可以增值了，現在回來高雄再繼續買地，在炒作我們的房地產。高雄的就業機會沒有提升，高雄的城市 GDP 也沒提升到哪裡去，相對的我們的薪資水準還維持在那邊，高雄的房價沒有理由這樣子在漲！我期待高雄合理的補漲，但是絕對不是跳躍式的，馬上從 230 萬跳到 306 萬，這是不健康的，這是要注意的！這個是

在葬送高雄現在生活成本相對合理的競爭力。當高雄的就業機會來了，卻被這些炒家在那裡瘋狂的炒漲我們的房地產，屆時連高雄居住也大不容易時，我們這個優勢就不在了！

我想提出一個構思，也在第一個會期時提過，當然你講面面都是錢，但是有針對錢的需求去提出一個建議。本席認為，應該把我們的社會住宅跳脫只是社會救濟的部分，應該有某些程度的社會福利。本席認為的居住正義是什麼？就是夫妻二人雙薪，工作六到八年以後，他可以貸款三成的狀況下，在高雄的市區買到一個中等的，10 坪、30 坪左右的房子，六到八年，相對的，如果這樣子換算的房子，大概是 700 萬上下。我為什麼認為還要再貸款？每個人可以去買全新的房子，會比較貴，他買中古屋也許五、六百萬就到了，但是他在高雄市可以許一個夢。所以那時候我曾經建議的是，我們可以在橋頭…，那時候還沒有橋頭新市鎮，比較成熟，我也知道你現在積極的在跟內政部規劃，我們在那裡，假設蓋一個類似像中間有五、六公頃的中央公園，周邊第一期蓋個 5 棟，第二期再蓋 5 棟，每一層 6 戶，1 戶 25 坪到 35 坪不等，三代同堂、二代同堂，以薪資所得三成不到，最好一成多，一成半就好，租給這些初入社會的年輕人，租給他多久？十二年不能超過，最高就是十二年。只要是年輕人，你就可以來租這裡，這裡有健全的生活機能設施，從圖書館、游泳池、公園、周邊必要的大賣場、捷運，還有嬰兒的托育、就學環境都有，透過政府相關部門的建設，可以讓這個環境一開始只要 20 層樓，蓋個 5 棟 600 戶，讓這些年輕人在高雄他可以在這裡居住。這個不是只有窮人能住或低收入戶能住，甚至只要是高雄的年輕人，你就有資格來這裡住。它有一個大的效能是，讓這些年輕人不用有一位好爸爸，白手起家，他就可以在高雄有一個夢，六到八年、雙薪，平均 6 萬，就可以圓這個夢。甚至最重要的，第一期蓋完如果不錯，第二期再蓋，它有很大的功能，就是平抑房價。因為你只租不售，這些建商不會去打你，可是讓這些年輕人他們住了六到八年以後，有實際的錢，反而可以去買他們的房子，反而讓高雄的房地產會相當健康。我剛剛說財務的來源，就把成功路跟中華路 IKEA 旁邊的國宅用地的地上權釋出的錢，拿去建我們的青年住宅。局長請答覆一下，也讓我們清楚知道，包括橋頭新市鎮，或者是我們青年的住宅政策，有什麼樣的想法？請你簡單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住宅政策看了最重要的一個因素，我也在這邊跟議員報告，就是看我們

的租金收入比或購屋收入比，就是我們的薪水有多少錢是要花在買房子、處理房事上面。高雄現在這個數字我們一直有在監測，大體來看在台灣還算合理，我必須講現在是合理，比起台北…。

郭議員建盟：

大概多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差不多 6.97 左右，台北是超過 10，所以當然是買不起。

郭議員建盟：

對，所以我們講的六到八年，算是合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在這個狀況下，高雄是不是現在就要用這個方法進場去做合宜住宅，其實還不一定，因為民間還是有能力透過這樣的薪資收入，去購買那樣的房價，坦白講，這是客觀事實。但是，我也注意到一個現象，就是這一段時間過去三到四年，高雄的房地產實在貴得有一點太…，這個叫成長係數太陡了，太陡了！所以已經產生這個現象，是中產階級不見得能夠住得起市區，所以也可能必須在都市的周邊，開始才有這樣的地價去支撐那樣的房價，所以我們有好幾個新開發區正在進行，也就是這個道理。這個趨勢是一定會形成，只是我認為在高雄不要那麼快，這幾年是太快了，太快了！〔…。〕是，我知道，〔…。〕是，所以我再補充一下，就是你剛剛提到的橋頭新市鎮，或者是我們講的鳳山到大寮周邊這幾個地方，我們都有在注意它新土地的釋出，好讓這樣的新市鎮的土地地價可以支撐起你剛剛提到這樣的房價，這個我們會朝土地供給，〔…。〕是，好，這個我會注意，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我曾經建議過，就是養工處的人力不夠，也就是剛剛郭議員講的，你們的人力不夠造成惡性循環，因為大家工作量很大，然後每個人不敢進來，那不敢進來，你們永遠就是缺少人力，然後建設就做不好。這個惡性循環，我們真的是應該要做這樣子的探討，到底要怎麼補足人力，讓他們的工作量不要超量？這是我們每個議員應該都有感受到的，請楊局長重視一下這件事情。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在這個時候我再提供我們鳳山很特殊的一個五十年前的都市計畫，今天如果我沒有提起，可能在座的所有人都不知道有這種情形，我要講的就是我們鳳山中山路、三民路和成功路，就是兵仔市場，很多人不知道兵仔市

在那裡，我要跟你們介紹我們的兵仔市場就是鳳山長期以來的第一傳統市場，兵仔市場在五十年前就在中山路、三民路，這個地方是成功路要進去三民路，在成功路這裡比較寬，但是進到這裡有個彎度，彎進來之後，在五十年前的都市計畫當中也想要把這條路拉直，我們都市計畫裡頭最重要的就是把這條路拉直，但是不知道有沒有人去注意到這個地方？到目前為止我要說我們百姓都是弱勢，都是因為都市計畫而造成百姓的很多不方便，很多時候沒有辦法去取得這個地方的需要和利用的空間，我要說的是像這個地方，重點是如果改天我們真的有實施，我們到目前為止都沒辦法去實施，我們是否有去檢討為什麼沒辦法實施？這塊如果都市計畫後就剩這塊紅色的部分，就剩這小小的三角地，這條路你是否要廢止呢？就這條成功路你這樣畫之後這一塊是要廢還是不廢呢？你如果不廢止，這塊三角形的和這條路中間這一塊，這塊地我們要做什麼用途呢？是不是要回歸通盤重新檢討，成功路這邊相信今天如果我沒有提出來讓大家參考，可能大家都還不會去了解我們的成功路都市計畫，五十年來到目前為止都沒辦法去開闢，也沒有辦法去做規劃，也沒有辦法去徵收，造成這邊的住戶不便，你們如果有到現場，這邊都是銀樓，早上是大家做生意的兵仔市場，所以在這個地方是不是請都發局長…，這五十年前的都市計畫如何去處理規劃，這是我提供的相片讓大家看，這是我們的成功路，成功路這一邊是三民路，從這個地方進來之後變三民路，我要請問都發局長，我們相關單位如何去協助把這五十年來這都市計畫到目前為止沒有辦法去開闢，沒有辦法給百姓一個非常正確的答覆，如何來協助他們，局長，有什麼方法把這個地方，未來如何將它做重新規劃，這小小的三角地如何處理？請局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況我不是很了解，不過從上面看，我也不知道現在成功路在通車走路的這邊是不是既成道路？都市計畫過去有幾種做法，其中一個就是如果它不是交通流量太大，不是穿越型的，只是良民住家進進出出而已，這種路則…。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們在座可能很少人有去那個地方，鳳山的兵仔市場應該有聽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知道。

張議員漢忠：

我所說的兵仔市場就是清晨二、三點開始整條路都是在做生意，都是賣菜、賣魚，所有的市場裡面就是這條路，如果你到鳳山 A+1 前面，第一銀行旁邊那條就是成功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張議員漢忠：

成功路進去之後，這邊比較寬，假設這條是 10 米，來到這裡就剩 6 米，所以差不多是 6 米左右，當然在我們的都市計畫當中，四、五十年來我們就是規劃這裡，這條路如果拉直了，拉直之後比較困擾的就是百姓不知道以後這塊三角地到底要怎樣？假設有開關，這塊三角地要規劃做什麼用途？包括舊的成功路這一塊，是要廢還是不廢？這整條道路都是店面，三角地這邊整個都是店面，當然這是我今天再提起，不然我相信很多人不知道這邊的狀況，局長，這有沒有什麼方法趕快來做一個通盤檢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現在就是繼續解釋，就是路還沒有開關之前都有機會，如果這條路是巷子，我們不一定要照五十年、四十年之前的都市計畫來規劃，過去如果像這成功路，成功路如果是既成巷道的話，我們都市計畫有一部分可以順著既成巷道規劃，不一定是開新路，還要拆房子大家都麻煩。

張議員漢忠：

我在這邊要跟局長提供的是，我常覺得百姓都比較弱勢，假設他今天有這塊地，他如果有需要另買房子要拿這塊地去貸款，也沒有辦法貸，如果想去利用這地要去申請營業執照也沒辦法申請，五十年來這個地方都維持這樣，沒有做討論、沒有做檢討，我今天提出來就是這個地方如何去做一個整體的規劃，就像局長說的如果是既成巷道如何去維持這個既成巷道，不一定要照都市計畫，過去規畫要拉直又去開關而造成這種傷害，局長，我今天提出這個看法，是不是請你注意一下，看這個地方如何去討論。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有聽懂議員的意思，所以今年我們有通盤檢討，我會很務實來看這個問題。

張議員漢忠：

這個地方就麻煩局長注意，這些百姓這五十年來，還一直頭痛這條路未來不知道是會變成怎樣，在這邊提供參考。局長，還有另外一點，早上我從你的工作報告當中，租金補助的問題是中央把我們縮水了，造成今年真

的很需要申請這筆補助款的百姓很痛苦。當然我有聽到你的報告中，你有籌備一筆經費，平均地權基金也好、什麼基金也好、還是公益彩券基金，是不是可以協助明年真的需要的人，比較弱勢的這些人，要如何取得經濟上一點點的補助，對他們有所幫助，局長，這在早上我聽到你的工作報告有提到這一點，目前這方面未來是朝什麼方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市長就是因為有聽到很多市民的心聲，所以他有指示我們這邊趕快來做盡量來協助的政策，所以一些弱勢的部分他如果屬於我們低收弱勢的認定者，這個市政府會做盡我們能力範圍來協助，確定會這樣做，所以現在我們正在擬訂他們補助的額度跟辦法，很快，大概在這個月底前我們就會擬訂清楚。把以前中央因為沒有經費沒辦法補助的部分，特別是弱勢的部分，我們去幫助他們，這個我們確實有在做。

張議員漢忠：

局長，這我很期待。我們真的不忍心看到很多因為今年補助的縮水，而造成他們在經濟上的影響，希望局長在這方面多去關照。

工務局長，自我當縣議員的時候，一直提出中山路和立德街的事。我要麻煩局長，在預算編列當中，是不是把它納入下年度做評估，這個地方真的很需要把立德街和五甲路打通。我常常說這兩邊路的落差很大，我們已經都會勘過了，只是今天再次提起。局長，我們在這方面有沒有用心怎麼把立德街打通。上次你有向我報告過工程費是 8,000 萬，土地補償大致是八千多萬，包括工程也好，差不多是八千多萬。我現在要拜託局長，這個講起來應該算是急迫性的，怎麼說是急迫性？這有可能很多人要來拜訪立德街的居民，或是五甲一路幾巷，而一條街上有兩個門牌，所以有很多百姓來到這裡不知道要怎麼找。所以我今天再提起這個地方，是不是麻煩局長可以把這部分納入下年度的預算。局長，這部分是不是有空間可以納入下年度的預算編列？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道路開闢都是在市政府討論，我們會在市政府內部討論的時候，反映張議員迫切開闢的需要性，我們會加強論述。因為道路的開闢，不是只有新工處或工務局能夠做決定的。是市政府裡有一個小組…。

張議員漢忠：

當然，我是希望局長你把這個案件納入重點。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會，我們會將議員的這個建議，在市政府內部討論的時候提出來。

張議員漢忠：

養工處長，我要拜託你，現在我們的新強公園裡，不知道處長有沒有注意到，要改建當中有一些老人家早上會去運動，你們以前可能有看到一些單槓設施，這些單槓設施當初是那些老人家拜託之下，我們才會用我們的建議款來做那些單槓設施。但是他們又帶了一群人來拜託我，我跟他們說沒有關係，等他們驗收完之後，我再來拜託處長看有什麼方法，再找個適當的地方，讓他們可以去做單槓的運動。處長，請教這方面有沒有空間？

主席（曾議員麗燕）：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議員也知道這座公園現在叫做新強公園…。

張議員漢忠：

新強公園，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新強公園在開關之前很亂，說實話，我們在開關之前也折衷了無數次，拆了很多建築物和硬體建設起來。所以那天早上七點多我也有去看，現在開關了之後，坦白說，很多人去那裡運動，包括傍晚時分，也有很多人。所以坦白講，算開關得滿成功的。所以它現在也有兩個慢速壘球的場地，一個沙灘排球，還有一個就是羽球場，還有一些兒童的遊具，所以這些設施我們都有保留下來。你說整體要再加一些體健設施，我的想法是，公園不見得要體健設施化，我覺得有時候我們的草坪那麼大，其實都是營造整個讓我們可以在那裡運動或是做體操，或是讓孩子在那裡翻筋斗、做運動等等，我覺得這樣也很好，所以我是覺得也不見得要那個東西。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張議員漢忠：

我們有一些年紀比較大的，有時候他們運動的需求不同。當然我們很高興現在在新強公園運動的人潮應該是比衛武營更多人，重點是因為它的面積比較小，晚上比較多人，白天比較少人。晚上較多人的原因，是因為衛武營公園晚上的光線比較不夠，我們在這裡目前的光線是比較好的。當然晚上大部分的人都會選擇新強公園，這是根據我了解新強公園的情況。現在是有一些長輩一直拜託我，是不是能找一個比較適當的地點，不一定要

在什麼地方而影響到公園的景觀，是不是有那樣的空間。我想拜託處長，在驗收完成以後，我們再去找一個適當的地方，我的期待是這樣。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的想法是公園不需要有太多的元素進去，也不需要太多的東西進去。沒有關係，等驗收後我們再跟張議員到現場看看要怎麼來處理。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好，休息 10 分鐘。

主席（曾議員麗燕）：

繼續開會，陳議員粹鑾，請發言。

陳議員粹鑾：

都發局局長，現在鳳山區的車站都市計畫已經定案公告完畢了，鳳山區的都市計畫正在通盤檢討中，預定什麼時候可以公告閱覽？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今年才剛開始進行，應該是年底以前。

陳議員粹鑾：

既然鳳山區的車站都市計畫已經定案，周邊的都市計畫一定也要整體規劃對不對？〔是。〕那中正路的鐵軌那邊一、二十年前有發生車禍，造成好幾人死亡，所以博愛路到火車站前面，再延伸到五權路，這樣對不對？〔是。〕現在鳳山區的都市計畫正在通盤檢討，這個要一併來整體規劃，〔是。〕從五權路到五權南路，再到國泰路。像教育局體育處委託工務局養工處規劃國民運動休閒中心，也有規劃體育館、鳳凌廣場和原本的體育場，這個你們要連繫好，不可以各自為政，你做你的、工務局做他的工作、教育局做他的工作，相關局處一定要整體規劃，包括交通局，像鐵路地下化，我們的車站要西移，站前就是中華街，中華街過去就是鳳山站的鐵路站；106 年鐵路地下化之後，中華街延伸後等於站前路，車站大樓的站前路等於是中華街，中華街延伸過去就是鳳山捷運站，這個部分我們一定要事先一併規劃，捷運的鳳山站，車站前面有交通局的總站，車站周邊從和平路到五權路，再從五權南路到國泰路，然後因應衛武營 103 年國家音樂廳的啓用，我們已經預見它的交通會很擁擠，所以都發局、工務局、交通局等相關局處一定要橫向連繫好，對不對？〔是。〕尤其現在體育處有委

託養工處設計國民運動中心，國民運動中心有預留二、三公頃，它的周邊就是體育休閒中心，依鳳山區是第一大區有 35 萬人口，它的休閒和生活品質都要一併提升，所以這裡要麻煩都發局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鳳山這個通盤檢討一定會照陳議員的提示，我們會邀請各單位，包括議員說的交通要預為規劃，這些都會做。因為鳳山先進行，所以它現在已經完成審議，我們看到的好像只做一半，其實不是，還有鳳山都市計畫要處理。

陳議員粹鑾：

像車站都市計畫定案，站前大樓、中華街，還有曹公圳整體都要有規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個都會處理。

陳議員粹鑾：

不要等到 106 年再來做，好不好？〔是。〕請教趙處長，體育處委託養工處規劃體育場、國民運動中心，現在規劃好了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體育園區的整體規劃已經差不多了。

陳議員粹鑾：

鳳凌廣場、體育場和國民運動中心都有預留嘛。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記得是在立志街這邊，包括鳳凌廣場二期…。

陳議員粹鑾：

立志街、復華街、平等路和光華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已經差不多了，應該在月底之前可以定案。

陳議員粹鑾：

國民運動中心就是要整體，不要中間還切開一條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很關心圖說中間這條路剛好整條要連線，上次議員也有這樣建議。

陳議員粹鑾：

本席一再反映，火車站站前路要延伸五權路和五權南路，然後到國泰路，國民運動中心要有整體規劃。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沒有錯！

陳議員粹鑾：

交通動線等等各局處一定要整體規劃。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會跟都發局研究，都發局有很多專家，他們有一定的看法。

陳議員粹鑾：

蘇處長，體育場前面從立德街到五甲一路這一小段，就在原先大統的後面，這裡大樓林立、人口密集，那立德街到五甲一路這個瓶頸，不論多辛苦我們都要想辦法徵收來開闢，尤其這裡是鳳山區的市中心，我們花這筆錢會有很高的投資報酬率，將來國民運動中心或市中心，如果辦活動會造成交通擁擠，所以立德街到五甲一路這個部分大約要花八千多萬，你現在如果不處理，將來可能會加倍，因為那裡都是商業區，蘇處長，要不要處理？我相信很多議員都有提到。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市政府有做整體評估了。

陳議員粹鑾：

這個有迫切需要，就在市中心，如果你現在不徵收將來會增加好幾倍呢！麻煩處長這個部分要優先處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會做整體評估。

陳議員粹鑾：

本席去年有反映建國路三段 267 巷 5 弄前面，就是青年路和建國路三段 267 巷，這個部分有一個洗車場擋在大樓門口造成瓶頸，如果徵收你只要花二、三百萬就可以處理了，對不對？你有印象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有，237 萬，這個有。

陳議員粹鑾：

建國路三段 267 巷 5 弄，前面剩下不到 10 坪，徵收開闢，土地二百多萬，全部才四百多萬。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整體評估。

陳議員粹鑾：

要優先處理，事關公共消防，萬一發生事故真的很危險，蘇處長，麻煩你優先處理。楊局長，這樣子有沒有問題？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像蘇處長說的，議員關心的道路要開闢或打通，我們在市政府討論的時候一定會提出來，一定會轉達議員的建議。

陳議員粹鑾：

楊局長，公共消防安全要考慮，生命財產安全要優先，市長也有說過，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要優先考慮，經費拮据也要想辦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在市政府提出來討論。

陳議員粹鑾：

鳳山區的平均地權基金該花的就要花，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地政局都有協助。

陳議員粹鑾：

該花也是要花的，對不對？是不是楊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地政局都有協助啦，只要能夠看得到的。

陳議員粹鑾：

麻煩你了。另外我請教地政局謝局長，我們的鳳青段去年底鋪一鋪就啓用了。可惜我接到民衆陳情說，它雖然已經開通了可惜我們的文龍東路和鳳松路，或是文龍東路和經武路，那邊因為路太大，有時候民衆騎車或是開車都開得很快，所以那邊常常發生車禍，是不是我們那邊可以加裝測速器來處理超速問題，以警示駕駛人開車或騎車慢速一點。因為到目前為止，已經發生過很多件車禍，也有很多人死傷了，是不是？另外，我們文龍東路是不是已經開通了，可惜還未完全開通。文龍東路到鳳北路 110 巷那邊，那邊剩一小段還沒開通，曾經聽謝局長說，新工處這邊有計畫，今年年初，過年後要做，到現在都沒有動靜，謝局長請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我們那個鳳青重劃區周邊，我們有兩次動用平面地權基金，一個好像是要到壆埔排水的部分，這邊新工處現在正在做。

陳議員粹鑾：

對啊！新工處說要處理，可是到現在沒有動靜。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一部分應該有進度。

陳議員粹鑾：

謝局長，我們那邊的交通號誌和測速器的裝設，因為那邊常常發生車禍，車禍頻繁。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一般如果要裝測速器，我不曉得是警察局，還是交通局。

陳議員粹鑾：

那麻煩你，鳳青段重劃區這邊喔。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經費支援沒有問題，我這一部分跟交通局來聯繫。

陳議員粹鑾：

那麻煩你跟交通局那邊溝通，因為最重要是要維護我們百姓的生命財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可以。

陳議員粹鑾：

該花的要花，尤其我們那邊讓你賺那麼多錢了，是不是？對不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其實我們在那邊，像上個月市長又去那邊又開闢 T 字型的道路。

陳議員粹鑾：

對啊。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跟工務局這邊都有密切聯繫。

陳議員粹鑾：

麻煩你了。都發局盧局長有在看新聞嗎？最近有新聞在報導，政府一再說要補助我們的租屋津貼嘛！可惜到最後，因為中央經費不足，而改為抽籤，有的人沒有抽到，他最後一個希望破滅。像這樣，我們市政府這邊如何因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這個市政府已經有指示。

陳議員粹鑾：

我們都發局這邊抽籤因應，可是內政部它那個住宅租金的補貼，預算縮水，所以我們享受這補助的，已經少了將近三分之二嘛！那合併分配有 3,165 戶，遠少於我們審核合格的戶數，差不多 1 萬 2,000 戶。那我們又

公開抽籤，那又沒有抽到，是不是？〔是。〕我們的租屋補貼是對我們弱勢族群最實際的一個補助和彌補，這是我們政府的德政，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這個講起來，中央很難說它本來…。

陳議員粹鑾：

所以盧局長你知道嗎？這個新聞是有播報的，我們的市民在哽咽了，在哭泣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知道。因為事實就是這樣，中央本來把一個好事情變成壞事情。因為時間就可以處理，它就沒給時間讓大家處理嘛！所以既然已經發生了，市政府還是會來處理，就裡面真正需要我們做租金補貼的弱勢和低收弱勢，這市政府會來幫忙，我們政策已經很確定。

陳議員粹鑾：

盧局長等下一併講，因為怕時間來不及。另外我們佛公國宅，還有二苓鳳宮國宅，我們是不是有二十幾戶的店鋪，都是新屋到現在都沒公開招標嘛！可惜是屋齡都超過 15 年了。像這個部分，你的執行是如何？像我們的租屋補貼，有的人沒有抽到，那你那閒置的國宅店鋪，又閒置十幾年，是不是可以做個結合或什麼的。像人家租屋補貼沒抽到的，而你的國宅店鋪又閒置二十幾間在那邊閒著，是不是我們政府可以做個結合或什麼的。〔是。〕盧局長，這樣是不是我們的執行情形是如何？看可不可以把這個做個結合或是什麼的。我們那個佛公國宅店鋪也是一坪 5 萬而已，像二苓鳳宮國宅，像這樣 23 戶的國宅店鋪都全新的，屋齡超過 15 年，我們租屋補貼沒抽到的，是不是可以做一個結合或是什麼的。請盧局長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議員剛才講的佛公國宅已經全部賣完了。二苓這邊還在賣，正在標售中，因為它是店鋪，所以當住宅是不適合，它當然是好的會慢慢標掉，那二苓也陸續在標當中，不會賣不掉啦！時間會拖延。像佛公國宅在前年，我記得還剩很多，現在都沒有了，都會賣得掉。住宅的部分主要是希望給它住宅補貼，包括他自己出一點，他自己也有一點政府補助，去找房子來租！那外面是不是有些租屋的提供，也是有啊！不是他有錢，沒地方住，不是。他是可以租得到，但是政府沒有補貼給他，這一部分我們市政府會來做一些補助，針對弱勢的部分，我們會來補助。

陳議員粹鑾：

我們一再要鼓勵人家移居到高雄，所以你要讓外地人來我們高雄移居，最重要就是居住問題，還有就業市場嘛！對不對？所以你如果連租屋補貼又輸別人，那根本我們高雄就沒有什麼競爭力了，對不對？是不是？盧局長，所以特別想個辦法，就是針對弱勢族群這些年輕人，那個租屋補貼上，我們一定要補助到夠，想辦法嘛！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現在對高雄的青年有首次購屋有五五專案，這個在我的業務報告剛才也提到，去年開辦，今年會陸續辦，這已經有針對青年購屋的首購部分，市政府自己有編列預算，謝謝議會支持。你剛才提到這些弱勢的部分，中央今年已經是確定不給了。

陳議員粹鑾：

那我們市政府這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又是一次中央開支票，地方買單的事件，又一次啦！那不過這事情都既然已經成定局，我們不討論，市政府就會來籌編預算，那麼趕快來補助這些亟待租屋補助的民衆，弱勢民衆，這個我們政策很確定要這樣做。〔…。〕就針對特別弱勢的低收部分，不是每個人都有，那是不可能啦！〔…。〕是，這部分我們會先來做到。〔…。〕我知道。〔…。〕

主席（曾議員麗燕）：

李議員順進，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召集人是我們選區優秀的議員。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

李議員順進：

本席在這裡，就今天工務部門的質詢，就本席的選區，這幾年來的服務，遇到的市政問題，我想一部分拿來我們的部門質詢，來跟我們的局處長請教，希望能夠提醒我們的局處長，也希望得到真正的答案來給市民朋友能夠安心，或是解決問題，這是我們最期望的。首先本席要來請教工務局，本席從就任到現在，每年幾乎都會接到建商損鄰的事件。從一開工災害就形成，那我們有關單位也沒有積極的介入，致使災害越來越擴大，這些受損的居民又只是一二戶、三五戶，都是一般基層的工人，要來面對這麼龐大的財團，真的是欲哭無淚！

請問工務局，這幾年來高雄市政府，你們核准的建案裡面到底有多少像這樣的情況呢？當工程開挖後，旁邊百姓的房子就裂開了，或是產生地層下陷的情況，沒辦法解決，只好耗在那邊。

局長，你答覆一下，你手中有多少資料？現在的建商好像都很有後台勢力，我們工務局好像不太敢得罪他們，他們有的是市政顧問，要不就是哪位長官的好朋友，不然就是敢向議員嗆聲的人，都是這類的人一大堆出來做建商。

請問工務局，遇到這種問題要怎麼處理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建築工程在施工中的損鄰事件，我們建管處有訂了一個「高雄市建築工程施工損害鄰房事件爭議調處辦法」。就是我們的鄰房如果在施工過程中，在頂層的結構體還沒完成之時。一般的損鄰事件大概都是發生在初期，如地下室一開挖，應該這個時候最危險。

李議員順進：

他們都是財團啊！你們的調處辦法？你們是基層的公務人員，敢得罪他們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不會去看施工的對象是什麼人。只要是符合我們的辦法，鄰房提出申請，那一定是進入到調處辦法裡面，有一定的調處程序。

李議員順進：

這幾年來共有多少件？你手中有這些資料嗎？你有掌握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可能要請建管處來回答，因為這個是分層負責的。

李議員順進：

好，建管處請回答，這幾年有多少糾紛呢？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黃處長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目前我手頭上只有今年的資料，今年已經進入程序的有五件。當然還有沒有進入程序的，譬如剛發生的，然後建設公司或是住戶要求先了解狀況，這部分可能有十幾件。

李議員順進：

十幾件，另外進入程序的有五件？〔對。〕高雄市的景氣有這麼好？蓋大樓的有這麼多嗎？幾乎每幢都這樣子？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依照我們目前發照的狀況，在高樓的部分，目前有核發將近三十幾張執照。

李議員順進：

三十幾張，就有將近 20 張的糾紛嘛！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不是，那個有些是…。

李議員順進：

你敢去調處這些案子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個我們還是依法，因為這涉及到…。

李議員順進：

那些都是高層的朋友呢！都是顧問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對，還是依法。

李議員順進：

都是依法辦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對，依照我們的辦法，他必須去找公正的第三個鑑價單位來鑑定。它造成傷害的原因，是否是由這個工程所造成？那個都會由專業的技師公會來作鑑定。我們如果調處不來，還有到法院去訴訟的情況。

李議員順進：

處長，如果遇到這種案件，執照要慢點發。什麼叫作公正第三單位？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譬如像高雄市的建築師公會、土木技師公會、結構技師公會等等，這些都是公正的單位。當然是由建商和受損戶他們合意為之，他們決定哪家是公正的，我們就依照…。

李議員順進：

建築師公會敢去得罪建商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個最後可能還會走到法院，所以不是建築師敢不敢得罪，而是要以事實的狀況來認定。

李議員順進：

如果遇到這種狀況，執照就慢點發。不然，百姓一輩子不見得買得到一

棟房子，如果買了房子，遇到這種狀況，加上你們訂的辦法，居民有時也不知道如何來處理。今年三十幾件之中，就有一、二十件有糾紛。謝謝局長和處長，本席的意思就是這種情況真的太多了，有時候民意代表出來，也沒辦法解決這個問題，你們都說依法辦理，到後來執照還是發了。百姓沒辦法，也只有這樣子了。

其他縣市不是這樣子，它們的態度是很強硬的。局長，這方面要注意一下，我希望第三公正單位，可以站在百姓的立場替百姓說話。建築師公會敢去得罪建商嗎？土木技師公會敢去得罪建商嗎？局長，這方面你要好好處理。

另外，我要請教都發局。局長，小港的「少康營區 99 旅」目前已搬遷了。這筆土地在小港地區造成不少的討論。有的說台糖準備要怎麼做；有的居民希望那裡全面做成公園。說實在的，整個小港地區，每一個人的平均綠地面積，一個人不到 5 平方公尺，跟市區和其他行政區來比較，實在差很多。但是我們也知道這是法令的問題。

另外，有很多的居民認為，這塊土地應該是將來應付某個地區，如果因為遷村的需要，或者是某項的安置或搬遷的需要來用。都發局這裡有沒有什麼看法？台糖有台糖的提案，有部分的民意代表希望把它保留下來，做為南高雄最後一座都市的心臟和都的肺部。希望藉這個機會，把台糖 99 旅少康營區的土地，把它留下來。

局長，你對本席目前所說到的三個方案，你認為哪個方案比較好？請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目前不論是市政府都市計畫的擬定，或是像少康台糖提出來的都計，都要先看一點，就是財務要可行。不然真的是愈說愈多，也沒法子徵收。台糖提出來的少康營區，它的確有釋放公共設施公園。有一部分它會做住商發展，就是蓋房子。

不同的聲音是滿多的，有些希望全部保留下來，以市府的財政狀況來看是不可能，完全不可能六十幾億呢！

是不是有提到保留做為遷村之用？這個我第一次聽到。但是合理來說，台糖公司算是民營機構，它不是國有土地，所以我覺得可能性不高。

李議員順進：

好，局長請坐，你要慎重的評估。當然我們要依法辦理，也要依財政的

狀況來考量。居民當然希望全部做公園，這是個很好的方向，也是個很好的考慮。是不是可行？或者是將來向中央爭取經費把它保留下來。居民也希望如果不能做公園，那就暫時不要動，暫時不要去隨著台糖的腳步來起舞。我們為什麼要那麼早准它呢？它既然是機關用地，地方上有這塊土地的需求，我們有責任和義務來做最妥善的處置跟因應。是不是暫時把它保留下來？等將來某個地區要遷村，或是某個地區的居民抵觸到公共設施，需要安置，這些是因應中央的發展，整個台灣發展需要的一些大工程。我想這塊土地是很好的裏地，沒有必要那麼快就來決定。

所以，本席在這裡要求都發局長務必要作審慎的評估，不要太早定案。你的看法怎麼樣呢？可不可行？暫時阻擋下來，可以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是不可以阻擋下來，但是李議員提醒了我。如果說到遷村，一個是林園、一個是大林蒲，如果中央願意把這塊地當作遷村的可能性，整體評估中央政策要抓準，同時它也願意釋出，辦都我們來辦，地方政府都願意完全承擔來辦，那就有可能，也不是完全不可能，這個我們會來納入考慮。他的這個遷村政策跟土地開發如果結合起來…。

李議員順進：

為什麼不能擋？局長，你為什麼說不能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它現在已經公開展示，公開展示後就是我們民衆陳情…。

李議員順進：

現在意見很多，我看每個住戶都有意見。這個不需要再慎重的評估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會。就是因為要公展讓所有民衆知道有這個計畫，把他的意見全部提出來，我們再做綜合的考慮。

李議員順進：

好。局長，你先等一下，本席再請教你一個問題。有關我們大坪頂特定區市場用地的開發，目前也都沒有任何的進度。當初我們的市民朋友接受高雄市政府相關單位的區段徵收也好土地、重劃也好，所開闢出來的高屏一、二期的重劃區裡面，有幾個市場用地的需求，那到目前都沒有開發。最近地方上一直爲了這個市場用地的問題在建議、在陳情，等一下也會問到地政局長，先問都發局長。

聽說區公所找了一塊土地出來，要來蓋我們綜合的大坪頂兩個里，現在人口數很多，大坪頂兩個里以及居民的活動中心的需求跟市場的需求，一個綜合性、複合性的開發的一個計畫。都發局這裡沒有這樣的準備嗎？聽說地政局跟民政局要 4,000 萬元地價的錢。當初我們參加重劃，市政府都有向地主拿走 45%、50% 的土地，現在要跟你們使用一塊市場用地，還要再繳 4,000 萬元，現在 4,000 萬元拿不出來。我早上看到我們地政局動用我們平均地權基金，連一個小港區營口路的一個道路工程，你們都有辦法去動用平均地權基金來築路。你們自己的重劃區裡面要開闢我們的市場，你竟然還要向我們的民政局，向我們的小港區公所，要來收 4,000 萬元的土地款，現在蓋不起來，大家在那裡煩惱，大家在那裡不知道該怎麼辦。都發局你這裡的業務範圍是怎麼樣呢？你答覆一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應該請地政局回覆，就我知道的部分，市場用地它雖然叫…，它是有價值的土地，它不是像我們發回馬路、公園。所以，它應該還是…。

李議員順進：

好，我的意思是說你快點規劃大坪頂那裡的開發，都發局你要趕快發展。要不然那裡的地都這麼多。你請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地政局長，請答覆。

李議員順進：

地政局長答覆一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說到大坪頂的市場用地，因為它是用區段徵收取得的。這個市場用地我們一般都是開放幾戶給老百姓去抽籤，所以他的土地像市場用地，如果是有公家機關是要透過一個撥用的手續，我們是照那個開發成本去讓售，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為了高坪一期、二期這個標售地滯銷的問題，我們也曾經在大坪頂通盤檢討的期間裡面，我們是建議這個市場用地，因為大家都瞭解，現在的市場用地傳統市場不夠競爭力。我們都希望是不是可以把這些市場用地活化變更為商業區之類的，結果在通盤檢討的過程當中，我們這樣的爭取委員會是沒有接受。只是跟議員這邊報告，我們現在高坪一期、二期總共向銀行借了三十一億多元，目前是還有 18 公頃多都還沒有標售，我們

也是在等待機會。〔…。〕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知道地政局在處分大坪頂特定區的土地，或者是其他透過區段徵收取得的，或者是市地重劃取得的這些土地相當的用心，沒有人賣地會賣得贏你們，我看你們在廣告，真的很認真，這個也要給你們肯定。但是，爲什麼要給你們拿個菜市場的用地…，你既然公共設施用地都已經劃下去，而且你的比率就是那麼大，你現在才找個理由說，那個舊傳統的市場已經不符合需要，你要怎麼面對參加重劃的人呢？我們的地都在那裡，我們也希望我們住在那裡，我們要買個菜都不方便。現在小港區公所要向你們撥用一塊土地，你都要向他們收 4,000 萬元，有沒有這樣一回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透過區段徵收無償取得的公共設施項目，因爲法令上的規定，是能夠取得道路、溝渠、橋梁、里鄰公園、國民小學，這裡面還有體育場，就是這些，裡面是沒有包括可以無償取得市場用地。哪一個單位是要用這個市場用地，如果是公家機關，我們是用成本價讓售。

如果今天是無償取得部分，議員這個建議是有道理，我們就直接撥給，比如區公所它要做活動中心，那是可以用。因爲這個市場用地不是無償取得的項目，所以沒有辦法。〔…。〕對。我們總共取得的項目有道路、溝渠、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廣場、停車場、體育場所跟國民學校用地，國民學校是國中、國小。

剛才議員在說的，市場不是我們能夠透過區段徵收取得的土地，如果是我們取得的土地，二話不說，我們就可以無償提供，沒有問題。因爲法規的規定是這樣，所以我們就用成本價的方式給區公所去辦理撥用。〔…。〕。這一部分，因爲養工處的部分，就是有一些 AC 路面必須要鋪足。因爲它剛好就在 32 期跟餐旅學校附近，這二期都有賺錢，所以我們是用那個賺來的錢去做。〔…。〕不是。〔…。〕這個是養工處簽給市長，要求就看這個動支方面是不是適法，我們看一看是符合 84 條之 1 的規定。〔…。〕是。會。〔…。〕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剛剛李議員提到建商損害民宅的事件，我也曾經遇到過，目前還在調解過程當中。我覺得應該是你們法規的問題，是不是那個距離設定的太近了？超過你們那個設定的距離之外，也常常會有民宅龜裂、下陷的

問題。可是在你們的法規裡面沒有的話，這個就是建商跟民宅之間的一個糾紛，但是糾紛他可以不要理，他可以不要理那個建商，因為跟我們的法規裡面是管不到的。這個問題是出在這裡，這個是不是能有什麼方法改進那個法規，還是怎麼樣，這樣才有一點約束，否則的話，我覺得統統沒有。我不曉得李議員是不是也是遇到這種？這個也請你們帶回去研究看看，怎麼把那個規定做個調整。接下來，我們請蕭議員永達質詢。

蕭議員永達：

今天工務部門質詢，工務部門其實是整個市政府裡面最專業、最核心，跟市政發展最有關係的是都發局、地政局、工務局。整個高雄市政府這十年來整個施政主軸，就是工務局楊局長最後結語的報告——要把高雄發展成生活、生產、生態之宜居、宜遊幸福高雄，簡單來說，就是「三生有幸、幸福高雄」。我從七年前開始當議員，就聽到這一句口號「三生有幸、幸福高雄」，我也一開始都信以為真，認為這個方向是對的，因為這個是各位的專業。我當議員到第四年的時候，我才發現這個是有問題的，我之所以覺得有問題，就是因為我的選區是新興、前金、苓雅，在新興區有一個地方叫做「大港埔」，美麗島站在中山路跟中正路的交叉口，它原來是高雄市最繁榮的地方，蓋了美麗島站，美麗島站是全世界評比建築物第二名，結果旁邊的商店沒有因為你而繁榮，有四分之一的商店現在還是關門的。所以，我一直在思考到底是什麼原因，投入這麼多公共建設，也得到國際獎項的第二名，結果上千億的工程花下去，不但沒有造就地方繁榮，還讓附近的商店蕭條，是什麼原因呢？從我這一屆當議員以後，我提出另外一個口號叫做「四生共榮、永續高雄」，除了生活、生產、生態以外，另外加一個，叫做生命，然後不是以「幸福」做主軸，以「永續」做主軸。

今天自由時報有登出來，高雄每人負債 8.4 萬，負債總額 2,344 億，全台灣我們負債最多，我們大概再五年就舉債破表了。換句話說，施政如果可以延續，應該是什麼意思？應該就是政府的預算書一年抄過一年，每一年都差不多，這才叫做政策的延續。結果你這個政策到五年以後，因為你的舉債破表，你需要大刪預算，哪來的永續呢？你的政策就沒有辦法永續，所以「永續」就是核心觀念。為什麼四生呢？所有的價值，沒有比高雄市民生命安全更重要的價值，我相信大家都不會反對。不管你講自由、講人權、講幸福、講快樂，有比生命安全更重要嗎？應該沒有。那為什麼呢？我在講生命安全，因為目前高雄市的主要建設，是會威脅到高雄市民的生命安全。舉例來說，大家都知道有輕軌的環狀線要動工了，108 年要完工，總經費花了 165 億，這個需不需要經過都市計畫委員會通過呢？不需要

嘛！對不對？除了這一條以外，還要做一條鳳山輕軌線，世曦工程得標，在 5 月份要簽約，103 年 4 月要完成報告書，全長 11.14 公里。這個發包的過程有沒有知會都發局長？請盧局長回答一下，有沒有知會你？鳳山輕軌線這個也要上百億的工程，有沒有經過你同意？有或沒有就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是說委託世曦公司來有沒有照會？

蕭議員永達：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沒有。

蕭議員永達：

這沒有嘛！〔對。〕你知不知道有這件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聽過，但是他們在發包，是獨立先做行政發包，這沒有照會。

蕭議員永達：

這有沒有經過市政會議通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般這種發包之後，在做規劃時才會照會各單位參與。

蕭議員永達：

所以市政會議有沒有通過這件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不需要市政會議通過。

蕭議員永達：

不需要市政會議嗎？〔對。〕所以，我就覺得高雄市政府現在有一點像什麼呢？「自走砲」。爲什麼你這個負債會是全國最高的？因爲你做了太多的公共工程是高雄市民不需要的。你看工務局做了這麼多事——道路、公園都工務局做的，工務局一年預算才多少錢？87 億；都發局你才多少錢？5 億；地政局呢？11 億。你們的預算才這樣而已！光一條輕軌多少錢？165 億。比你工務局所做的那些全高雄市的公園、道路，都還多。然後他要做鳳山輕軌，也可以完全不經過你們評估，他自己去找顧問公司，自己就發包了。我知道規劃嘛！爲什麼規劃？規劃一開始就是養人，你看世曦，規劃案是他嘛！你看高雄輕軌誰得標？也是世曦得標啊！統統都是同一群

人在幹的嘛！就是一開始先花市民的錢給他養人，找學者去做規劃案，到最後得標的也同樣都是他啊！規劃也是他，做的人也是他啊，問題是什麼？有沒有實際的需要。我為什麼說生命安全最重要？你到外國去看，什麼叫做輕軌？輕軌就是取消柵欄、取消平交道的小火車，改成紅綠燈的小火車。高雄市是熱帶的城市，跟先進國家——美國、歐洲、西班牙那些不一樣喔！那些國家是冬天會下雪，所以那裡有人在騎摩托車嗎？是沒有的。高雄市有 200 萬輛摩托車，我們是熱帶的城市，高雄市的摩托車專用道，全世界只有我們有，那個摩托車專用道是對的，就是讓摩托車騎士有自己騎的安全道路，結果你在摩托車那麼多的地方的路面上弄輕軌，我來問你，它的口號叫做「台灣第一條輕軌」，我倒是請教盧局長，你到世界各國去看，有沒有摩托車這麼密集的城市在推動輕軌？請盧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蕭議員永達：

有沒有主要的城市，他的摩托車是主要的交通工具，我們有 277 萬人口，有 200 萬輛摩托車，摩托車當然是重要的交通工具，那個叫做自有交通工具。有沒有任何一個城市是這樣而且是有輕軌的？一個就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的經驗中，我沒有太注意這個方面的事情，不過它應該還會做出很好的交通規劃。

蕭議員永達：

會不會是另外一個…，你有沒有這個經驗？全世界有沒有任何一個城市有那麼多摩托車，它還在推動輕軌的？一個就好。有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沒有非常多的出國實務考察經驗，我能想到的應該是沒有。

蕭議員永達：

沒有？你如果沒有就講沒有，有就講有，講一個我聽聽看，有或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經驗中記不起有這樣的。

蕭議員永達：

沒有嘛！〔是。〕我來請教地政局長，因為我問你們的原因，你們學土木的、學地政的、學建築的、學都市開發的，就是整個城市最核心，你們應該是最懂的。你講講看，在你的印象裡面，有沒有一個城市有這麼多摩托車，結果那個城市是在推動輕軌？全世界主要城市一個就好，有沒有？

那個城市有很多人在騎摩托車，他還有推動輕軌的，輕軌就是沒有柵欄的小火車嘛！有沒有人這樣在推動？一個就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應該是沒有。

蕭議員永達：

全世界都沒有，卻只有我們有而已，這個叫做什麼？這個叫做你拿高雄市民的生命安全在做你交通的實驗。你到底知不知道這個工程的嚴重性？工務局長，你回答一下，你「三生有幸、幸福高雄」，我就跟你說，我要挑戰你們的政策，「四生共榮、幸福高雄」，生命安全才是最重要的價值。有沒有這種城市？你講一個我聽聽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蕭議員說抱歉，因為我畢竟出國比較不多。

蕭議員永達：

你出國幾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出國大概…。

蕭議員永達：

你從當公務人員到現在出國幾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當公務人員到現在出國 3 次。

蕭議員永達：

從頭到尾才出國 3 次而已？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將近三十年 3 次而已。

蕭議員永達：

你這麼可憐喔！才 3 次而已。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可憐，因為個人的情況不一樣。

蕭議員永達：

好。趙處長，你出國幾次？你到現在出國幾次？從公務人員到現在出國

幾次？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坦白講，突然問這個問題，其實真的沒有辦法去算啦！今年我有出去。

蕭議員永達：

好，沒關係，你請坐，我來請教你，你出國的經驗，同樣的問題，或者是你讀書的經驗，在你人生的經驗裡面，有沒有一個摩托車這麼多的城市在發展輕軌的，一個就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我去過香港，我看香港也有電車，就是在馬路跑。

蕭議員永達：

香港沒有人在騎摩托車，你在香港有看過嗎？我也去過香港好幾次，沒有人在騎摩托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但是我看過是有，可能比較少。

蕭議員永達：

我有看過他的輕軌，他的輕軌是很舊，就是電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我只去過香港看過，我只能夠以香港為例。

蕭議員永達：

我也看過，我剛剛問的問題是，有很多人在騎摩托車的城市有沒有做輕軌？香港沒有人在騎摩托車嘛！他是有電車，我看過，那些電車都是好幾十年前做的，是這樣嘛！我現在跟各位講的就是，我們在做都市規劃的時候，這個「三生有幸，幸福高雄」是從哪裡來的？是從謝長廷時代，吳宏謀在當工務局長的時候就來了，我一開始也都信以為真，我覺得這個是對的，我甚至覺得這個口號比教科書寫的還好，因為教科書寫的太複雜，而這個口號簡單易懂。但是我當議員第四年，覺得這個政策是有問題的，所以我第二屆當議員的時候，我的總質詢題目都只設定一個，叫做「四生共榮，永續高雄」，其實就是在挑戰市政府的核心政策，我覺得你如果沒有把生命安全列做主要的考慮，等你這個工程完工以後，我跟你說，高雄市民就會來跟你質疑，為什麼你花了這麼多經費，你這個工程到底是為誰而存在？工程不就是為了市民而存在嗎？怎麼你高雄市美麗島站花了那麼多錢，1,800 億的工程花完了，紅橘兩線的交會站，結果那裡的商店四分之一是關門的，你到底為誰而存在？為什麼會關門？就是運量不足。我們到日本去都會覺得捷運做到哪裡，土地開發就到哪裡，我們因為運量不足，

就沒有土地開發的利益。

現在產生一個核心的問題，高雄市捷運現在是誰在當董事長呢？就是我們以前的秘書長郝建生在當董事長，因為捷運公司快破產了，為什麼快破產？就是運量不足，然後機電也要賣給高雄市，捷運是點對點，我問過交通局長、觀光局長、警察局長，他們門口都有捷運站，他們從不坐捷運來高雄市議會，為什麼呢？因為高雄不會堵車，找停車位也方便，所以他們幾乎都是開車來。我們議員呢？所有六十幾個議員，只有周鍾濤議員在坐捷運，其他也都沒有坐，原因出在哪裡？他家門口有捷運站，很少人在坐捷運，這個就是高雄市目前交通的現狀，捷運本來如果是以運量評估，目前應該是每天要五十幾萬人，結果只有十幾萬人，那當然就虧本。因為運量不足，所以他的土地開發，你到日本去看什麼土地開發那一套，在這裡統統都不能用，捷運都已經不能用了，那你輕軌呢？輕軌當然更不能用，你知道嗎？輕軌就是沒有平交道、沒有柵欄的小火車，你在路上跑，結果現在輕軌走的路線就是 168 公車走的路線，168 公車一天的運量 4,000 人，目前捷運局核准的、也通過的報告書，世曦做的，輕軌完工以後一天的運量 8 萬 7,000 人，盧局長你知不知道這件事？運量多 20 倍，你知不知道這件事？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蕭議員永達：

這到底需不需要經過你同意？165 億這麼大的交通計畫需不需要經過你，你知不知道這件事？本席剛剛的報告，運量？輕軌多 20 倍，比 168 公車運量多 20 倍，你知不知道這件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不完全了解。

蕭議員永達：

你是第一次聽我講的，還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計畫我沒有記得這麼詳細的數字。

蕭議員永達：

是目前 168 公車運量 4,000 人，如果通車以後是 8.7 萬人，多 20 倍，你知不知道這件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數字我沒有特別注意。

蕭議員永達：

運量是整個交通工具會不會成功的核心工程，也是要不要做的核心工程。好，你請坐。哪有說公車 4,000 人，同樣的路線變成輕軌…。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蕭議員永達：

同樣的工程完工，會多 20 倍的運量，你當都發局長你覺得可不可能？你回答一下。可不可能多 20 倍出來？我到日本去，我們這一趟去福岡，我也是坐公車，高雄的公車其實就已經有世界水準了，根本不輸給日本，坐公車其實在高雄是很舒服的。公車沒人坐是因為我們自有工具很多很發達，換坐輕軌根本不會因為你輕軌出來就取代公車，你覺得有這種多 20 倍，全世界有這種例子嗎？你回答一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認為需要多一點時間才能達到這樣的數字。

蕭議員永達：

需要多少時間？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運量的培養，跟一些…。

蕭議員永達：

現在少子化的時代，你問過主計處，高雄的人口在未來十年會增加還減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輕軌…。

蕭議員永達：

你先回答我人口問題，人口未來十年會增加還減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要一起看，人口是我們自己市民在使用，我所知道我們輕軌計畫，不會完全只是爲了要服務我們的市民需要，當然還有一個觀光的部分可以考慮。

蕭議員永達：

現在問題出在這裡，觀光局一年的預算多少錢？還不到 10 億哦！你光一條輕軌多少錢？165 億，你說是爲了觀光，我們經常出國去，議員也經常出國去，出國去有能力坐軌道工程的，坐捷運、坐輕軌的有幾個？觀光客真的會給你坐輕軌有幾個？幾乎都是少之又少，不是嗎？你說要爲了觀

光，從以前我當議員到現在，最常聽到的例子就是坐那個輕軌可以觀光看海邊，讓觀光客去坐，我們高雄市一年來多少觀光客，每天有多少觀光客？觀光客來不是大部分都坐遊覽車嗎？不然其實計程車也很便宜…。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議員富寶請發言。

林議員富寶：

首先先謝謝工務局，我看你們工作報告在我們的旗山地區有做了一些，先跟你們說謝謝。但是溪洲大橋通車，你們沒有邀請我們前高雄縣陳局長就比較不應該，你們沒有邀請他，因為以前他在那邊當局長，這個功勞是他的，我說的是真的，這功勞是他的，我那天去沒看到他是很抱歉。因為溪洲大橋以前中央不准，我拜託局長去中央要的，5.3 億的經費，所以縣市合併後才有這一條，但是那一天通車沒看到我們前陳局長，我覺得很抱歉，在這邊我再提醒你們一下。

局長，我剛剛說過，你在我們旗山做很多，包括公園也好、道路、橋梁，但是高 133 還要加油，我今天最主要是要講我們議員的建議經費，到現在還亂糟糟，真的亂糟糟。我到現在還沒勘查過，都快 5 月了，已經是 4 月中旬，到現在都還沒勘查過，如果跟你問就說 6 米以下是區公所，6 米以上是養工處嘛！沒有錯，但是有時候以前的鄉間道路現在高多少，有時候需要側溝，以前是你們，現在又是水利局，亂糟糟的，我們真的沒有那麼多的時間。但是還有一個問題就是農路，農路本來在 100 年我們剛合併大家還沒有上軌道，但是去年 101 年的時候，養工處技士所帶出來的都很圓滿很 ok，我在這邊跟你們說聲謝謝。但是今年就沒有辦法了，說副市長、局長、秘書長你們還在協商，說又有改變了，說農路是農業局，但是農業局他們是負責修護，以前有的他們負責修護而已，你如果在我們的農路走了三、四十年了，以前不曾鋪過，現在要新鋪設的，叫我要去找新工處，現在我找新工處，新工處說：「議員很抱歉我們沒有編經費。」他說經費都編在養工處。局長，你想想看，到現在已經 4 月中旬了，我們議員的經費不知道要找誰去勘查？在基層人家是罵得要死，說我黃牛，到現在半年都快過了，到現在都沒消息，要怎麼解釋也解釋不來，甚至我在我們鄉親的面前打電話給你們，所得到的答案我把電話用擴音讓他們聽，讓事實呈現，所以你們這樣推來推去，我們到底要何去何從？我們要怎麼做？大家都說不能做，不就叫「鬼來做」？局長，這是事實，以前養工處只要一個技士我帶著他，1,200 萬我三、四天就量完，現在說還要改給新工處，新工處又說農路是農業局，真的，農路是農業局，但是農業局有說新鋪設的不是

他們的，那是副市長、秘書長、局長你們協商的結果，我們該怎麼辦？我們不知道該怎麼辦？大家推來推去，局長，拜託請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真的很抱歉，假設是我工務局的權責範圍內，不管是養工處、新工處都是屬於我工務局的，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尤其對於議員的建議，我會專案來列管；至於說是農路的部分，在我們的高雄市市區道路條例裡面也講得很清楚，上面都有規範，也就是說市地重劃區以外農路的興築，這個興築的定義就是包括像剛才議員說的要新開闢的部分。

林議員富寶：

對啦！他不是要新開闢，只是要新鋪設而已，不是開闢，它很早很早以前就已經是農路了，是以前沒有錢鋪設，現在要新鋪設而已。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應該是權責的劃分都很清楚，就是說在工務局裡面的養工、新工，這個我們自己會來處理；至於說局外的，包括像水利局也好、包括它的防汛道路、包括像我們地政局的農地重劃區範圍內的農路，農地重劃區範圍外的農路這是屬於農業局，其實這個都劃分得很清楚，我們在內部會再來討論。

林議員富寶：

局長，地政局他們的重劃，那個我會去找，我知道他們那裡有編預算，所以我會去跟他們要錢，那個我知道。現在不是在重劃區裡面，是在我們山上的，在我們山上，上次 101 年你們養工處一個技士跟我，我就帶著他，三天就都量完了，三天量完我就不用再去管這個，現在不是，要看個東西要去四次，局長，我們的時間真的沒有辦法浪費那麼多。我的意思是，他今天來就說：「這個不是，這個 6 米以下的要區公所。」我得再行文一次，再來又說：「這個不是，這是農業局的。」叫農業局來，又說：「不是啦！這是新鋪設的，要叫新工處來。」，局長啊！我們沒有那麼多的時間，因為我們鄉下地方你也知道，要勘查如果議員沒有親自到會說我們沒誠意。但是我們要陪著走，我跟著技士在山上，即便是海拔幾百公尺我也要跟他們上去，但是我們哪有那麼多時間跟他們這樣磨耗？看個東西要看三次、四次才可以，結果有時候還是一個大問號。我覺得這個我們要檢討，因為有時候你們在開會的時候沒有錯，以前原高雄市像你們這樣想的邏輯是正確的，我沒有去否認。但是高雄縣市合併，你們把我們偏鄉要納入跟市區的

邏輯，我想這是不應該。不然你派一個技士給我，你們來看看，應該要分給農業局就分給農業局，應該分給民政局就分給民政局，要分給新工處、養工處，你們自己去分，你們就派一個給我們，這樣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所謂的「派一個給你」，我還不了解真正的意思。

林議員富寶：

就是你們工務局派一個技士給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沒有辦法這樣做，就是我的工作同仁他有很多的工作。

林議員富寶：

不是，你們自己去量，然後你們自己去區分，不是我們去區分，哪有叫議員在區分這個，要怎麼區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我要跟議員報告，就是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一個檢討，包括我局裡面的工程處。

林議員富寶：

局長，現在4月中旬了，15日了，你們還要檢討到什麼時候？我現在要叫技士來量沒辦法叫，他說那也不是我們的，現在要叫養工處、新工處，新工處說我們又沒有經費，我們的經費編在養工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只要是我工務局的兩個處的話，互相推諉這是絕對不允許的，但是在這邊也要跟議員報告，在局外的府裡面，農業局的權責他不能說我沒錢，權責不是他們的。

林議員富寶：

農業局說新鋪設的是你們的，現在我們去開會，這是你們自己開的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不是我們自己開的，那是我們高雄市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裡面的。

林議員富寶：

對，你們說秘書長開的，說農業局現在新鋪設的道路也是歸屬在新工處，這樣有嗎？有沒有這句話？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這樣。

林議員富寶：

新工處處長，有沒有這一句？沒有。這樣就叫農業局來打屁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權責劃分是完全按照高雄市道路管理自治條例去劃分，就是權責歸權責，不能說我農業局沒預算，權責就不是他們的。

林議員富寶：

就是農業局說新鋪設的，我叫吳思賢來量說這個是新的，應該是你們工務局新工處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說農業局不能這樣說，這個我們會再找他們來開會，我們這個禮拜就來開會。

林議員富寶：

到現在還在吵這個實在沒意思，局長，再吵這個實在沒意思。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要跟議員報告，就是包括不管是農業局，包括各個民政局的區公所，原來縣的 27 個區公所，都有目前的這種心態，但是不能這樣做，因為我們現在就已經分的很清楚了。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的意思是說議員的建議經費，是不是可以叫一個專職，你們如果來量一量，你們要怎麼去區分是你們的事情，你們要分給地政局也好，要分到那裡都 ok，我們沒有意見。我們議員只要可以服務我們的選民、我們的鄉民就好，對不對？我們只要為地方服務就好了，我們不管什麼，這樣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如果沒有要對口的話，我們會請我們養工處找一個技士。

林議員富寶：

拜託一下，現在已經 4 月中旬。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很抱歉，如果是因為這樣耽擱，在這邊跟議員說抱歉。

林議員富寶：

現在我們的鼓山公園，趙處長，我們鼓山公園實際上真的做的很棒，我跟你說謝謝，但是棒是棒，我有時候覺得你們矯枉過正，我如果問他，他都會說我們處長會罵，我說處長長得那麼帥怎麼會那麼兇，他說處長常常罵人，那天就是一個問題，我們那些志工在水利會的水圳邊種花，你們貼一個公告，限於什麼時候要把花拔除掉，我去看，這花就很漂亮，為什麼要把花拔除掉，他說別人種的花不可以，我們處長說的，說一定要我們養

工處種的花才可以，我說養工處種的花也沒有比較漂亮、也沒有比較香，你們只有比較帥而已，那有比較香，我覺得很奇怪，跟你們科長講，你們科長也都不懂，你們科長不知道在做什麼，你們那個林科長，和我同姓的那個，不知道在做什麼？都不知道？真的都不知道。我跟他說了之後，他說要了解一下，到現在已經半個月了，也不回覆我。半個月了都不回覆，一個科長對一個議員是這種態度，處長，拜託一下。我跟他說，你們種的花有比較美嗎？一個老百姓，柯校長來我的服務處，人家是校長耶，跟我說：「議員，我們只是當志工在那裡種花而已，花也很漂亮，以前我們有一位老師也來，認為我們志工種的不錯，為什麼不可以？」我親自去看，看到那些花真的不錯，我還在質疑，那說不定不是你們的地。在水圳旁邊，在自行車道的旁邊，在自行車道的欄杆和水圳間的空檔。局長，你想想看，他們說在那裡不能種花，跟他們說那些花要拔掉。我去看之後，覺得花種得很漂亮，也不會輸你們種的。我覺得你們養工處只是人長得帥而已，種的花也不一定比較漂亮，為什麼要這麼做？我跟他說，他說要去了解一下，現在已經經過半個月了，他限他們在 3 月 30 日前拔掉，我跟他們說不要拔掉，我來負責。我打給你們科長，至今通通不回我的電話，你們林科長都不回我的電話，我不知道是怎麼回事，處長，請你回答一下好嗎？趙處長。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林隊長在我們旗美區是九個區裡最優秀的，而且也滿盡責的，可能在這件事情上跟議員…。

林議員富寶：

優秀和盡責我們私下再說，在大會上我不要說。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謝謝。

林議員富寶：

你如果再褒獎他，我就要講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另外剛才有提到在水圳旁，其實我們跟水利會也有協商過。一開始就是你說的是大門的東邊那裡…。

林議員富寶：

不是啦！那裡是很偏僻的地方。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還沒有說完。

林議員富寶：

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就是在水圳旁，坦白講那時候不只是種花而已，也有種菜，也有種雜木的，也有自然生長出來等等的很多。但是因為在我們整個開闢改造的過程當中，我們是整體來考量，全部都是我們來負責。所以如果他們種的東西，跟我們整體的景觀有問題的部分，我們也會請他把它拿掉，議員講的可能是這個。

林議員富寶：

種在竹峰里社區的旁邊，我有去看，剛好在自行車道的外面，那應該是水利地。在水利會的水圳旁邊，剛好一個…。柯校長他們很好，他們都在那裡運動，他們做空間利用，他們利用水圳旁及自行車道旁的土地種花，事實上確實是很漂亮，為什麼矯枉過正呢？連你們在中山公園，在鼓山上完全都看不到，你怎麼看都看不到。只有從木棧道上去運動的人看得到而已，如果真的要測量的話，不在你們的範圍內。你們也可以跟他協調一下，你現在貼一個公告在那裡，限他們要在什麼時候做什麼等等的。處長，那些志工不是在那裡種菜，也不是在那裡種香蕉，是在那裡種花而已。

我不能指名道姓，他是以前鼓山國小的一位柯校長，他是很有人格的人，他怎麼會在那裡亂種？他不可能在那裡種菜。所以你們不要矯枉過正，好不好？好，剩下的時間給你好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想這是一個管理的問題，你如果這樣的話，大家整個管理就會亂掉…。

林議員富寶：

處長，我告訴你，你們去檢查一下，那不是你們的土地。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沒有關係，這個我們會跟柯校長來協商一下好不好？

林議員富寶：

就一小段地而已，也不到我一個人的寬度。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那是整體公園…。

林議員富寶：

不是公園裡面，你還聽不懂，不是在公園裡面，在自行車道，你知道嗎？在北邊的自行車道。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沒有錯，我想這個都是要透過一個管理，譬如說我是那裡的志工，或是

我是住那裡的百姓…。

林議員富寶：

你還聽不懂，是不是在我們鼓山公園的權責範圍，還是一個大問號，你知道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知道，所以我說那個可以來做一個鑑定也沒有關係。我想如果是屬於水利會的土地，我們會跟他來溝通。〔…。〕其實周邊不管是剛剛講的種菜、種花、種植雜木或種植其他樹種，其實我們的同仁都有跟他們溝通。我想這一段插曲，他可能沒有跟議員說，我想是這樣子。

主席（曾議員麗燕）：

今天登記第一次質詢的議員全部質詢完畢，現在第二次質詢的有陳議員粹鑾，請發言。

陳議員粹鑾：

本席要針對工務局每個月都有公布挖路的黑名單前三名，我們都用缺失記點的方式，達 10 點以上就停發道路挖掘許可證一個月。但是我們工務局實行路平專案一年以來，每個月最差的缺失記點只有 6 點，所以沒有一個管線單位遭到停工，所以一般百姓都認為這是形同虛設，道路的品質完全沒有改善。所以本席認為我們市政府既然非常有心去管制挖路，我們就應該要去落實。除了停發挖路證以外，看我們能不能採最高額罰款，還給我們民衆一條平坦的馬路。楊局長，請你解釋一下。因為我們這個立意非常不錯，可惜好像沒有真的去落實，所以路照常這樣挖，被挖得坑坑洞洞的，對我們民衆百姓行的權益好像完全漠視了，楊局長，你認為要怎麼處理比較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陳議員說的也是正確，就是說在實施這個記點以來，我們的企劃處在執行記點的時候，大概都沒有達到我們停發挖路許可證的程度。我在兩個禮拜之前已經交代我們的企劃處，就是一定要嚴格去貫徹。不管是我們府內自己的局處也好，或者是府外的管線單位，只要是該罰，該達到這個記點，要停發挖路許可證的就是要停發，我已經交代下去了。

陳議員粹鑾：

對啊，我們工務局最差的也是記 6 點而已。所以你說每個月我們挖路的黑名單前三名，最差的也是 6 點，所以也沒有停發許可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已經交代了，兩個禮拜前已經交代過了。

陳議員粹鑾：

能不能用最高的罰款。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罰款的部分在這裡跟陳議員報告。在去年 101 年比 100 年罰款幾乎將近多了一倍，所以我們會按照我們自治條例的規範。

陳議員粹鑾：

我們要落實去執行，還給民衆一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我們的規範是在 10 萬元以內，我們都會用最高額的上限。

陳議員粹鑾：

楊局長，我們一定要確實去督促，確實落實去執行，還給我們民衆一個行的權利，給我們更平順、更平坦的道路。像我們鳳山區的污水下水道挖得坑坑疤疤的，一下子是台電的、一下子又是什麼電信等等的。所以我們道路的控管，工務局這邊管控的立意非常好，但是可以做得更好，好不好？感謝你。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全力來做。

陳議員粹鑾：

再來我要請教都發局，我們挽面計畫的問題，我們的挽面計畫就是幫我們的老房屋拉皮。所以有很多地方都在做了，本席要提出來探討的是我們的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是我們鳳山區藝文的新地標，非常的漂亮，但是我們的都發局，它的建築師張瑪龍是用禪定的設計為概念，所以有拿過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公共建設類的卓越獎，非常的棒。可是我們旁邊的違建，我們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旁邊有些比較老舊的房子，最近也是有挽面。但是那是誰設計的，他的設計概念是怎麼樣？跟我們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有沒有整體的規劃？跟大東文化藝術中心的主題設計、互動有沒有關聯等等？本席是覺得雖然有彩色塗上去，花花綠綠的、五顏六色的，可是好像跟我們的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沒有整體的聯貫，好像有點衝突。盧局長，不知道你覺得那裡做得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覺得那裡做得不錯，因為它不是旁邊，而是它的對面…。

陳議員粹鑾：

你覺得不錯，有花花綠綠就不錯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是在大東的對面，現在我們工務部門和工務局在整理的那項工程旁邊的一排房子。陳議員應該有看過，那排房子以前是很醜的，很醜很醜的。這次我們有幫他們做一些鐵窗的整修，做一些拉皮，當然有些是貼磁磚，有些是油漆的。

陳議員粹鑾：

是我們都發局設計的，還是他們住家自己處理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是他們自己處理的，我們補助經費給他們而已。

陳議員粹鑾：

可以跟他溝通一下，看能不能設計得更好，做得跟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更整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有協助他們。

陳議員粹鑾：

有協助他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有協助輔導他們，我們也找了一個專業者，跟大約 11 戶一起商量，大家至少不會漆得太難看。所以大致上，他們的色系都不會太突兀。這算是規模很大的一整片，因為如果一戶不同意，一定很難看。我覺得我們還是要很謝謝居民，因為他們掙扎了很久，是他們自己出錢的，雖然我們補助一部分，但是他們自己也出了不少錢，所以我們應該要給他們肯定才是。以前真的很醜很醜。

陳議員粹鑾：

比過去好看，但是如果能有更整體的美感更好，本席是這樣想。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當然是這樣最好，這個我們會再努力。

陳議員粹鑾：

因為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花了十多億，真的是我們鳳山區的文化新地標，非常的棒，很有文化氣息。很多民衆白天或晚上都會去那邊，真的是一個非常文化休閒的去處。如果在旁邊能更加的聯繫，那種互動更好、更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陳議員粹鑾：

以後如果針對這種挽面拉皮的，我們這裡是不是能提供更好的意見和概念，讓我們這筆經費花得更有意義。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當時我們有提 11 棟整體設計，我們有提兩、三個方案給他們，居民他們不見得完全接受，有些人還是喜歡自己的。所以我們做了一點調整，沒有完全一致，這個以後我們還會繼續努力。這個不完全照我們輔導的結果，但是已經算是難得了，因為以前是磚頭、鐵皮、違章等等很多，所以算是居民也很努力配合市政府建設。

陳議員粹鑾：

是比以前漂亮，但是如果更用心一點，讓它的美感能有互動更好。〔好。〕我知道你的付出，辛苦了，你請坐。

另外我要請教蘇處長，剛剛沒有問到的文龍東路跟鳳仁路 110 巷，好像去年年底過完年要處理，現在的進度如何？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本來過完年要開工，因為我們工程費的關係，六個月他解除契約。所以我們就立即重新發包，在 3 月 19 日已經發包，我們應該在這個禮拜就會開工，預計在 8 月會完工。

陳議員粹鑾：

已經發包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已經找到新的廠商了。

陳議員粹鑾：

預計什麼時候會完工？可以開關？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8 月。

陳議員粹鑾：

8 月。那 8 月之前應該都會很順利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禮拜就可以進場去施作。

陳議員粹鑾：

這個禮拜就可以進場去進行道路開關。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是。

陳議員粹鑾：

因為我們鳳青段做得很好，就差這一段，因為當地很多百姓也在反映，麻煩你了。

另外地政局謝局長，交通局那部分的交通號誌等等的，我們的經費沒有問題嘛，麻煩你請交通局…。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我們會後再跟議員聯繫。

陳議員粹鑾：

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透過聯絡員的體系，我們會找交通局來談，把議員反映的這個意見，我們希望看…。

陳議員粹鑾：

因為我們的路已經開通了而且也很舒適，我們要讓它更好，所以我們的交通號誌等等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其實我們的交通局還滿有錢的，我們所了解一些小東西，有些…。

陳議員粹鑾：

如果沒有經費，你這裡再幫他處理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可以。

陳議員粹鑾：

麻煩你，為了維護保障我們百姓的生命財產安全，我們要更加小心，更要防範未來，這樣好不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今天發言的議員全部發言完畢，明天上午 9 點繼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大家辛苦了。

散會。（下午 5 時 20 分）